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民生银行”)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民生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独立于民生银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五、2，附注八、6，附注八、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及应计利息为人民币 44,675.26 亿元，管理层确认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939.66 亿元。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总额及应计利息为人民币 13,516.92 亿元，管理层确认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15.41 亿元。</p> <p>贵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审批、记录、监控、阶段划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更新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当性，包括评价模型使用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五、2，附注八、6，附注八、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外部宏观环境和贵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贵集团对于公司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和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对于个人贷款和垫款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经验及其他调整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相对于以前期间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 我们对比模型中使用的宏观经济预测信息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验证数据完整性；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和垫款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数据的准确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五、2，附注八、6，附注八、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判断可收回金额。这些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方式、索赔受偿顺序、担保物可收回金额、借款人其他还款来源等。管理层在评估担保物的价值时，会参考符合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担保物评估报告，并同时考虑担保物的市场价格、状态及用途。另外，担保物变现的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担保物可收回金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输入数据核对至原始文件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按照行业分类对公司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进行分析，自受目前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的行业以及其他存在潜在信用风险的借款人中选取样本，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向信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的市场信息等，以了解借款人信用风险状况，评价管理层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五、2，附注八、6，附注八、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贵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取公司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检查债务人的财务状况、担保方式、索赔受偿顺序、担保物可收回金额、借款人其他还款来源，并考虑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将管理层对担保物的估值与基于担保物类别、状态、用途及市场价格等的评估价值进行比较，来评价管理层的估值是否恰当。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 选取样本，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准确性；•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6，附注五、5，附注十二。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发行、管理或持有投资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p> <p>当判断贵集团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能力等。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贵集团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 选取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并执行了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6，附注五、5，附注十二。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贵集团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五、3，附注八、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是贵集团持有 / 承担的重要资产 / 负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调整会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包含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由于金额重大，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较为复杂，以及使用参数时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贵集团与金融工具估值模型构建、模型验证、独立估值及前后台对账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选取样本，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主要包括：评价贵集团采用估值模型的适当性，评价估值参数的合理性和运用的适当性；独立获取估值参数，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四、其他信息

民生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民生银行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民生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民生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民生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民生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民生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民生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民生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455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张鲁阳



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54,754	285,449	251,530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26,084	117,731	94,843	92,461
贵金属		69,311	31,136	69,311	31,136
拆出资金	3	231,195	186,456	248,172	212,078
衍生金融资产	4	17,362	30,283	17,222	30,1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51,473	76,958	47,967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4,374,231	4,396,036	4,359,169	4,379,490
金融投资	7	2,424,329	2,398,702	2,365,206	2,335,29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581	377,457	322,334	324,56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40,151	1,480,798	1,340,791	1,481,09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712,597	540,447	702,081	529,635
长期应收款	8	98,066	112,382	-	-
长期股权投资	9	-	-	13,263	13,244
固定资产	10	48,339	51,316	19,933	20,799
在建工程	11	5,349	6,767	4,887	4,293
无形资产	12	8,811	8,029	8,154	7,317
使用权资产	13	8,527	9,583	8,166	9,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58,673	58,149	55,300	55,166
其他资产	15	56,063	45,992	30,851	25,159
资产总计		7,832,567	7,814,969	7,593,974	7,571,0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8,560	261,108	228,515	260,7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874,507	990,841	885,446	1,001,900
拆入资金	18	97,232	82,865	82,273	72,4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	70,926	43,228	45,050	9,564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0	112,407	111,993	-	-
衍生金融负债	4	24,527	34,073	24,527	34,0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260,794	248,124	249,218	233,949
吸收存款	22	4,347,799	4,332,681	4,313,560	4,295,830
租赁负债	13	8,066	9,078	7,703	8,771
应付职工薪酬	23	14,597	13,993	13,879	13,298
应交税费	24	8,719	8,181	8,293	7,486
预计负债	25	1,727	1,730	1,727	1,729
应付债券	26	1,012,008	941,025	1,003,862	932,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238	243	-	-
其他负债	27	67,263	79,238	54,836	68,784
负债合计		7,129,370	7,158,401	6,918,889	6,941,5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8	43,782	43,782	43,782	43,782
其他权益工具		125,000	95,000	125,000	95,000
其中: 优先股	29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永续债	30	105,000	75,000	105,000	75,000
资本公积	32	58,141	58,087	57,543	57,498
其他综合收益	47	5,245	7,192	4,531	6,665
盈余公积	33	64,829	61,888	64,829	61,888
一般风险准备	33	101,642	99,279	97,059	95,009
未分配利润	33	290,998	277,631	282,341	269,66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689,637	642,859	675,085	629,504
少数股东权益	34	13,560	13,709	-	-
股东权益合计		703,197	656,568	675,085	629,5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832,567	7,814,969	7,593,974	7,571,013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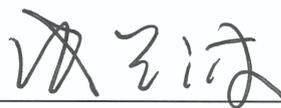
高迎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晓永
行长



李彬
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张兰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142,865	136,290	133,430	126,315
利息净收入	36	100,126	98,690	97,816	96,709
利息收入		222,855	251,086	215,510	242,798
利息支出		(122,729)	(152,396)	(117,694)	(146,0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	18,321	18,245	16,136	16,34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138	22,094	19,754	19,9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17)	(3,849)	(3,618)	(3,644)
投资收益	38	15,345	15,456	14,062	12,40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产生的收益		6,553	1,867	6,553	1,855
其他收益	39	488	511	231	1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	3,356	(1,353)	4,031	741
汇兑收益		778	(530)	736	(532)
其他业务收入	41	4,451	5,271	418	466
二、营业支出		(110,022)	(101,946)	(102,417)	(94,700)
税金及附加	42	(1,701)	(1,780)	(1,610)	(1,665)
业务及管理费	43	(51,006)	(51,318)	(48,391)	(48,604)
信用减值损失	44	(53,950)	(45,474)	(52,246)	(43,9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5	(761)	(466)	(106)	(395)
其他业务成本	41	(2,604)	(2,908)	(64)	(71)
三、营业利润		32,843	34,344	31,013	31,615
加：营业外收入		37	78	35	67
减：营业外支出		(621)	(337)	(534)	(319)
四、利润总额		32,259	34,085	30,514	31,363
减：所得税费用	46	(1,677)	(1,363)	(1,106)	(5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五、净利润		30,582	32,722	29,408	30,83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0,563	32,296	29,408	30,830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9	42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127)	5,251	(2,092)	4,96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5)	5,165	(2,092)	4,96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52	114	240	9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23)	4,648	(2,322)	4,448
信用损失准备		13	328	49	410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7)	5	(7)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0)	70	(52)	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	86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455	37,973	27,316	35,79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28,548	37,461	27,316	35,7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93)	512	-	-
八、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3	0.64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4,391	-	9,814	-
卖出回购款项净增加额		12,623	56,858	15,129	66,42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21,154	45,869	21,220	44,2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5,520	-	25,080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5,049	-	2,96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减少额		-	-	-	5,95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9,461	220,584	190,404	210,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36,829	71,650	27,590	59,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78	400,010	289,237	390,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240)	(107,796)	(13,302)	(103,9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41,213)	-	(47,18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增加额		(26,870)	(21,597)	(24,041)	-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86,755)	(178,422)	(84,271)	(192,44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1,842)	(64,396)	(31,547)	(64,42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1,994)	-	(25,83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67,597)	-	(66,566)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2,708)	(125,592)	(117,405)	(119,3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金		(30,625)	(31,862)	(29,177)	(30,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68)	(14,293)	(10,536)	(13,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77,349)	(24,483)	(72,416)	(14,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454)	(631,648)	(449,261)	(61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	(157,476)	(231,638)	(160,024)	(222,1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八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3,645	1,600,054	3,098,605	1,252,5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549	64,138	65,145	63,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0,281	6,210	1,392	6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469,475</u>	<u>1,670,402</u>	<u>3,165,142</u>	<u>1,316,532</u>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2,239)	(1,703,501)	(3,104,281)	(1,363,519)
对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		(23)	(15)	(23)	(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9)	(9,707)	(4,318)	(6,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401,561)</u>	<u>(1,713,223)</u>	<u>(3,108,622)</u>	<u>(1,369,70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7,914</u>	<u>(42,821)</u>	<u>56,520</u>	<u>(53,17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30,000	40,000	30,000	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u>1,774,314</u>	<u>1,383,818</u>	<u>1,774,314</u>	<u>1,381,418</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804,314</u>	<u>1,423,818</u>	<u>1,804,314</u>	<u>1,421,418</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5,172)	(1,127,757)	(1,715,172)	(1,127,757)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应付债券					
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98)	(27,252)	(16,734)	(27,049)
子公司回购股票		-	(3)	-	-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	(40,000)	-	(40,000)
支付永续债利息		(2,478)	(3,440)	(2,478)	(3,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3,243)</u>	<u>(3,506)</u>	<u>(3,163)</u>	<u>(3,403)</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37,891)</u>	<u>(1,201,958)</u>	<u>(1,737,547)</u>	<u>(1,201,64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6,423</u>	<u>221,860</u>	<u>66,767</u>	<u>219,76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965)</u>	<u>253</u>	<u>(761)</u>	<u>164</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9	(24,104)	(52,346)	(37,498)	(55,41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u>184,990</u>	<u>237,336</u>	<u>174,635</u>	<u>230,04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u><u>160,886</u></u>	<u><u>184,990</u></u>	<u><u>137,137</u></u>	<u><u>174,635</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	43,782	20,000	75,000	58,087	7,192	61,888	99,279	277,631	642,859	13,709	656,56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	30,563	30,563	19	30,582
(二)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2,015)	-	-	-	(2,015)	(112)	(2,12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15)	-	-	30,563	28,548	(93)	28,45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	-	30,000	(1)	-	-	-	-	29,999	-	29,999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2,941	-	(2,94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2,357	(2,357)	-	-	-
3. 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8,668)	(8,668)	(24)	(8,692)
4. 发放优先股股利	-	-	-	-	-	-	-	(634)	(634)	-	(634)
5. 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2,478)	(2,478)	-	(2,4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68	-	-	(68)	-	-	-
(六) 其他											
1. 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	-	-	-
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交易	-	-	-	48	-	-	6	(43)	11	(32)	(21)
3.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的权益重分类	-	-	-	7	-	-	-	(7)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	43,782	20,000	105,000	58,141	5,245	64,829	101,642	290,998	689,637	13,560	703,1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3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2,022	58,805	95,237	271,645	624,602	13,199	637,80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	32,296	32,296	426	32,722
(二)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5,165	-	-	-	5,165	86	5,25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165	-	-	32,296	37,461	512	37,97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3,083	-	(3,083)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4,042	(4,042)	-	-	-
3. 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16,032)	(16,032)	(14)	(16,046)
4. 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3,440)	(3,440)	-	(3,4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5	-	-	(5)	-	-	-
(五) 其他											
1. 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2)	(2)	(1)	(3)
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交易		-	-	-	(15)	-	-	-	(15)	-	(15)
3.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的权益重分类		-	-	-	(5)	-	-	300	295	13	308
4. 其他		-	-	-	(4)	-	-	(6)	(10)	-	(10)
三、2024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087	7,192	61,888	99,279	277,631	642,859	13,709	656,5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498	6,665	61,888	95,009	269,662	629,50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	29,408	29,408
(二)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2,092)	-	-	-	(2,09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92)	-	-	29,408	27,3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资本		-	-	30,000	(1)	-	-	-	-	29,999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941	-	(2,94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2,050	(2,050)	-
3. 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	(8,668)	(8,668)
4. 发放优先股股利	35	-	-	-	-	-	-	-	(634)	(634)
5. 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2,478)	(2,478)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42)	-	-	42	-
(六) 其他										
1.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交易		-	-	-	46	-	-	-	-	46
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的权益重分类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782	20,000	105,000	57,543	4,531	64,829	97,059	282,341	675,0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1,699	58,805	91,290	264,809	613,22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	30,830	30,830
(二)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4,963	-	-	-	4,96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963	-	-	30,830	35,79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	3,083	-	(3,0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3,719	(3,719)	-
3. 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16,032)	(16,032)
4. 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3	-	-	(3)	-
(五) 其他										
1.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交易		-	-	-	(340)	-	-	-	300	(40)
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的权益重分类		-	-	-	-	-	-	-	-	-
3. 其他		-	-	-	(4)	-	-	-	-	(4)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498	6,665	61,888	95,009	269,662	629,5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民生银行”)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6年2月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2023年更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持有B0009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0018988F。

本行A股及H股股票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分别为600016及01988。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中国海外指大陆、香港、澳门、台湾之外地区。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或“民生银行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共开设了43家一级分行及直接控制33家子公司(29家村镇银行、4家附属机构)。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和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 (附注四、9)、固定资产折旧 (附注四、14)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附注四、9) 等。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 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9.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9.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情形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该金融负债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且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但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参见附注四、9(4)) 除外。

9.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 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确认后, 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四、21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原则 (参见附注四、9(7)) 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 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 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9.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9.7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 货币时间价值；(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二阶段：对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第三阶段：对于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集团对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四。

(b)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

(c)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本行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9.10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9.11 优先股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所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9.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0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现金流量套期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的，本集团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11 贵金属

贵金属包含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土地和 / 或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支出在满足相关确认条件的情况下，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日常维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对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5%	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屋及建筑物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如适用。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报废或处置，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报废或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四、14(c)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 30 年	5%	3.17% - 19.00%
经营设备类固定资产	3 - 20 年	5%	4.75% - 31.67%
科技设备类固定资产	3 - 10 年	5%	9.50% - 31.67%
运输工具类固定资产	5 年	5%	19.00%
其他固定资产	5 - 30 年	5%	3.17% - 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c)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其使用寿命通常为 40 至 50 年。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计算机软件等。其中科技应用开发系统或科技软件摊销期限不得超过 5 年。

本集团至少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四、9.2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

17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0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则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3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资产负债表日的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四、1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四、9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7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8 优先股及永续债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等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本集团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永续债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9 重要性

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本集团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五 重大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的基础上作出的。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持续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且存在会导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未来 12 个月出现重大调整的关键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四、2 信用风险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公认定价模型等。通过估值技术估计公允价值时使用市场实际可观察输入值和数据，例如利率收益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隐含波动率。当市场可观察输入值不可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需要对本集团和交易对手面临的信用风险、流动性、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因素做出估计，这些假设的变动可能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4 税项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最终的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5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当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做为投资人时，本集团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6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证券借贷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是否转移获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力；或现金流是否已满足“过手”的要求转移给独立第三方。
- 评估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本集团在估计转移前后现金流以及其他影响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的因素时，运用了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继续分析评估本集团是否放弃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以及本集团是否继续涉入已转让的金融资产。在评估本集团是否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本集团分析转入方是否具有出售被转让资产的实际能力，即转入方是否能够向非关联的第三方整体出售该项资产且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实施此能力，无需附加额外限制。若本集团已经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并依据金融资产转移过程中产生或者保留的权利和义务确认相关资产与负债。若本集团未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六 主要税项

本集团主要税种、主要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 13%	应税销售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 - 7%	已缴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已缴增值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已缴增值税

本行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缴纳所得税。本行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以其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境外机构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在汇总纳税时，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扣减符合税法要求可抵扣的税款。

根据《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办法》(财预 [2012] 40 号) 及《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 的规定，本行中国内地分支机构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总行和中国内地分支机构分月分别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预缴企业所得税，年度终了后总行负责进行企业所得税的年度汇算清缴。

七 合并财务报表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均是通过投资方式取得，其基本情况如下：

1.1 对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金租”）	3,302	3,302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民银国际”）	3,494	3,494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基金”）	190	190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民生理财”）	5,000	5,000
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村镇银行”）	20	20
慈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村镇银行”）	107	107
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村镇银行”）	70	70
綦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綦江村镇银行”）	30	30
潼南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村镇银行”）	27	25
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村镇银行”）	188	184
资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阳村镇银行”）	172	172
武汉江夏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村镇银行”）	41	41
长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村镇银行”）	26	26
宜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村镇银行”）	26	26
上海嘉定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村镇银行”）	102	102
钟祥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村镇银行”）	36	36
蓬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村镇银行”）	51	51
安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溪村镇银行”）	74	74
阜宁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宁村镇银行”）	52	52
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村镇银行”）	76	76
宁晋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村镇银行”）	20	20

	本行	
	<u>2025年</u>	<u>2024年</u>
漳浦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村镇银行”)	25	25
普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村镇银行”)	32	15
景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村镇银行”)	60	60
志丹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村镇银行”)	7	7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村镇银行”)	20	20
榆林榆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阳村镇银行”)	25	25
贵池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池村镇银行”)	26	26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村镇银行”)	31	31
天长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村镇银行”)	20	20
腾冲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村镇银行”)	20	20
翔安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翔安村镇银行”)	36	36
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村镇银行”)	45	45
合计	<u>13,451</u>	<u>13,428</u>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	注册地 /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民生金租		天津市	人民币 50.95 亿元	租赁业务	54.96%	54.96%
民银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 42.07 亿元	投资银行	100.00%	100.00%
民生基金		广东省	人民币 3 亿元	基金管理	63.33%	63.33%
民生理财		北京市	人民币 50 亿元	理财业务	100.00%	100.00%
彭州村镇银行	(i)	四川省	人民币 5,500 万元	商业银行	36.36%	36.36%
慈溪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 1.89 亿元	商业银行	64.68%	64.68%
松江村镇银行	(i)	上海市	人民币 1.5 亿元	商业银行	35.00%	35.00%
綦江村镇银行	(ii)	重庆市	人民币 6,157 万元	商业银行	48.73%	51.27%
潼南村镇银行	(i)(iii)	重庆市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5.00%	55.00%
梅河口村镇银行	(iv)	吉林省	人民币 1.93 亿元	商业银行	99.06%	99.06%
资阳村镇银行		四川省	人民币 2.11 亿元	商业银行	81.41%	81.41%
江夏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8,6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长垣村镇银行		河南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宜都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5,24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嘉定村镇银行		上海市	人民币 2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钟祥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7,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蓬莱村镇银行		山东省	人民币 1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安溪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1.28 亿元	商业银行	57.99%	57.99%
阜宁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 8,5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太仓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 1.35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晋村镇银行		河北省	人民币 4,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漳浦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普洱村镇银行	(v)	云南省	人民币 3,000 万元	商业银行	93.50%	93.50%
景洪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 7,500 万元	商业银行	80.40%	80.40%
志丹村镇银行		陕西省	人民币 1,5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国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 4,16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榆阳村镇银行		陕西省	人民币 6,4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贵池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 5,3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天台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 6,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天长村镇银行	(vi)	安徽省	人民币 4,651.9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腾冲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 5,2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翔安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7,7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林芝村镇银行		西藏自治区	人民币 5,660 万元	商业银行	86.11%	86.11%

- (i) 本行持有部分子公司半数及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在其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从而主导其主要经营决策，使其主要经营活动在本行的控制之下，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ii) 基于其他股东与本行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本行对该子公司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iii) 本行完成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潼南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250 万股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潼南民生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决权比例变更为 55.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50.00%)。
- (iv) 本行完成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400 万股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决权比例变更为 99.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98.30%)。
- (v) 本行完成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普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1,275 万股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普洱民生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决权比例变更为 93.50% (2024 年 12 月 31 日：51.00%)。
- (vi) 天长村镇银行将人民币 174.72 万元的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后，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决权比例仍为 5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长村镇银行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51.92 万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193	5,260	4,053	5,1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222,567	241,643	220,834	239,791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7,145	37,561	25,796	36,182
- 财政性存款及其他	739	864	738	864
小计	250,451	280,068	247,368	276,837
应计利息	110	121	109	120
合计	254,754	285,449	251,530	282,062

本集团按中国人民银行或当地监管机构相应规定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中国内地机构的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5% (2024 年 12 月 31 日：6.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4.0%)。本集团子公司及本行境外机构的缴存要求按当地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超额存款准备金是本集团出于流动性考虑存入中国人民银行的、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92,227	82,973	64,762	61,29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484	7,624	6,484	7,624
小计	98,711	90,597	71,246	68,916
中国境外				
- 银行	25,782	25,766	22,434	22,65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02	1,260	1,119	871
小计	27,284	27,026	23,553	23,528
应计利息	97	110	45	18
减：信用损失准备	(8)	(2)	(1)	(1)
合计	126,084	117,731	94,843	92,461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和信用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无转移。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8,289	5,534	8,289	5,534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86,331	122,702	202,894	141,440
小计	194,620	128,236	211,183	146,974
中国境外				
- 银行	34,142	55,732	34,142	55,73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363	3,506	3,763	10,368
小计	37,505	59,238	37,905	66,100
应计利息	649	467	663	489
减：信用损失准备	(1,579)	(1,485)	(1,579)	(1,485)
合计	231,195	186,456	248,172	212,078

3.1 拆出资金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年1月1日	(292)	-	(1,193)	(1,485)
本年净计提	(91)	-	-	(91)
其他	(3)	-	-	(3)
2025年12月31日	(386)	-	(1,193)	(1,579)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537)	-	(976)	(1,513)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250	-	(217)	33
其他	(5)	-	-	(5)
2024年12月31日	<u>(292)</u>	<u>-</u>	<u>(1,193)</u>	<u>(1,485)</u>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远期、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额，其仅反映本集团衍生交易的数额，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4.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873,260	10,543	(10,032)	3,259,181	26,568	(25,530)
利率类衍生合约	2,979,895	977	(857)	2,417,938	1,844	(687)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85,064	5,811	(13,635)	74,984	1,839	(7,856)
其他	2,470	31	(3)	1,941	32	-
合计		<u>17,362</u>	<u>(24,527)</u>		<u>30,283</u>	<u>(34,073)</u>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873,179	10,443	(10,032)	3,259,100	26,568	(25,516)
利率类衍生合约	2,978,022	937	(857)	2,415,344	1,758	(687)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85,064	5,811	(13,635)	74,984	1,839	(7,856)
其他	2,470	31	(3)	1,941	32	-
合计		<u>17,222</u>	<u>(24,527)</u>		<u>30,197</u>	<u>(34,059)</u>

4.2 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 外汇掉期合约	(1)	18,855	91	(73)	17,517	24	(235)
公允价值套期							
- 利率掉期合约	(2)	21,259	38	(307)	29,573	379	(127)
合计			<u>129</u>	<u>(380)</u>		<u>403</u>	<u>(362)</u>

- (1) 本集团利用外汇掉期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外币债券、外币贷款和垫款以及外币同业借款。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累计损益不重大。
- (2) 本集团利用利率互换对利率风险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即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49,341	76,538	45,950	73,027
其他	2,112	435	1,997	-
小计	51,453	76,973	47,947	73,027
应计利息	24	32	24	10
减：信用损失准备	(4)	(47)	(4)	(2)
合计	51,473	76,958	47,967	73,035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无转移。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588,697	2,447,412	2,590,556	2,449,778
个人贷款和垫款				
- 小微贷款 (1)	587,672	643,014	573,956	627,847
- 住房贷款	573,393	559,218	571,103	556,861
- 信用卡	432,460	477,247	432,460	477,247
- 其他	85,359	91,080	83,463	88,806
总额	1,678,884	1,770,559	1,660,982	1,750,761
减：信用损失准备	(93,295)	(92,404)	(92,254)	(91,465)
小计	4,174,286	4,125,567	4,159,284	4,109,0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36,779	13,500	36,779	13,500
- 贴现	126,250	219,009	126,250	219,009
小计	163,029	232,509	163,029	232,509
应计利息	36,916	37,960	36,856	37,907
合计	4,374,231	4,396,036	4,359,169	4,379,490

(1) 小微贷款是本集团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经营商户的企业主提供的贷款产品。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443,341	32.58	1,351,269	30.36
保证贷款	913,741	20.62	838,572	18.8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713,165	38.67	1,759,337	39.53
- 质押贷款	360,363	8.13	501,302	11.27
合计	<u>4,430,610</u>	<u>100.00</u>	<u>4,450,480</u>	<u>100.00</u>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447,924	32.80	1,356,085	30.59
保证贷款	908,697	20.58	833,617	18.81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697,717	38.46	1,742,222	39.30
- 质押贷款	360,229	8.16	501,124	11.30
合计	<u>4,414,567</u>	<u>100.00</u>	<u>4,433,048</u>	<u>100.00</u>

6.2 已逾期贷款 (未含应计利息) 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5,711	9,665	7,220	2,339	34,935
保证贷款	483	1,935	7,099	2,117	11,63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1,249	11,516	14,136	2,366	39,267
- 质押贷款	20	5,956	3,205	786	9,967
合计	27,463	29,072	31,660	7,608	95,803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百分比	0.62	0.66	0.71	0.17	2.16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1,596	10,840	6,652	1,971	31,059
保证贷款	3,230	4,922	5,109	1,043	14,30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0,021	12,815	17,478	2,156	42,470
- 质押贷款	2,719	1,214	689	504	5,126
合计	27,566	29,791	29,928	5,674	92,959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百分比	0.62	0.67	0.67	0.13	2.09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5,678	9,629	7,212	2,335	34,854
保证贷款	436	1,892	7,085	2,111	11,52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1,056	11,348	14,060	2,356	38,820
- 质押贷款	8	5,956	3,205	786	9,955
合计	<u>27,178</u>	<u>28,825</u>	<u>31,562</u>	<u>7,588</u>	<u>95,153</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百分比	<u>0.62</u>	<u>0.65</u>	<u>0.72</u>	<u>0.17</u>	<u>2.16</u>
	2024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574	10,808	6,645	1,969	30,996
保证贷款	3,189	4,879	5,098	1,039	14,205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9,885	12,670	17,429	2,148	42,132
- 质押贷款	2,719	1,214	689	504	5,126
合计	<u>27,367</u>	<u>29,571</u>	<u>29,861</u>	<u>5,660</u>	<u>92,459</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百分比	<u>0.62</u>	<u>0.67</u>	<u>0.67</u>	<u>0.13</u>	<u>2.09</u>

已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26,369)	(23,025)	(43,010)	(92,404)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2,946)	2,646	300	-
转移至阶段二	629	(725)	96	-
转移至阶段三	287	4,537	(4,824)	-
本年净回拨/(计提)	2,649	(10,359)	(40,292)	(48,00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2,477	52,477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712)	(7,712)
其他	(7)	(3)	2,356	2,346
2025年12月31日	<u>(25,757)</u>	<u>(26,929)</u>	<u>(40,609)</u>	<u>(93,295)</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6,033)	(25,422)	(45,338)	(96,79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2,620)	2,334	286	-
转移至阶段二	639	(829)	190	-
转移至阶段三	343	4,071	(4,414)	-
本年净回拨/(计提)	1,308	(3,177)	(37,109)	(38,97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1,183	51,183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8,844)	(8,844)
其他	(6)	(2)	1,036	1,028
2024年12月31日	<u>(26,369)</u>	<u>(23,025)</u>	<u>(43,010)</u>	<u>(92,404)</u>

本行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25,839)	(22,800)	(42,826)	(91,46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2,941)	2,643	298	-
转移至阶段二	628	(722)	94	-
转移至阶段三	287	4,536	(4,823)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2,586	(10,271)	(39,951)	(47,63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2,140	52,140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640)	(7,640)
其他	(7)	(3)	2,357	2,347
2025年12月31日	<u>(25,286)</u>	<u>(26,617)</u>	<u>(40,351)</u>	<u>(92,254)</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5,448)	(25,247)	(45,132)	(95,827)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2,622)	2,333	289	-
转移至阶段二	638	(827)	189	-
转移至阶段三	341	4,070	(4,411)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1,258	(3,127)	(36,920)	(38,78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0,920	50,920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8,798)	(8,798)
其他	(6)	(2)	1,037	1,029
2024年12月31日	<u>(25,839)</u>	<u>(22,800)</u>	<u>(42,826)</u>	<u>(91,465)</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274)	(1)	(450)	(725)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65	(11)	47	10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7)	(47)
2025年12月31日	<u>(209)</u>	<u>(12)</u>	<u>(450)</u>	<u>(671)</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99)	(2)	(450)	(651)
本年净(计提) / 回拨	(75)	1	46	(28)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6)	(46)
2024年12月31日	<u>(274)</u>	<u>(1)</u>	<u>(450)</u>	<u>(725)</u>

本行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274)	(1)	(450)	(725)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65	(11)	47	10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7)	(47)
2025年12月31日	<u>(209)</u>	<u>(12)</u>	<u>(450)</u>	<u>(671)</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99)	(2)	(450)	(651)
本年净(计提)/回拨	(75)	1	46	(28)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6)	(46)
2024年12月31日	(274)	(1)	(450)	(725)

7 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	371,581	377,457	322,334	324,5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2	1,340,151	1,480,798	1,340,791	1,481,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	7.3	712,597	540,447	702,081	529,635
合计		2,424,329	2,398,702	2,365,206	2,335,294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债券				
政府	9,225	14,782	7,437	1,836
政策性银行	86,913	51,789	32,637	2,555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6,862	49,428	15,644	44,698
企业	62,588	32,841	36,346	17,536
债券小计	175,588	148,840	92,064	66,625
权益工具	643	1,655	580	1,596
投资基金	3,155	2,314	-	-
小计	179,386	152,809	92,644	68,221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980	16,693	2,978	15,043
政策性银行	2,644	-	2,644	-
企业	5,456	10,678	5,153	10,439
权益工具	22,278	15,581	18,195	12,800
投资基金	(1) 131,492	159,584	156,963	187,634
信托及资管计划	(2) 19,730	18,254	40,092	26,842
其他	5,615	3,858	3,665	3,590
小计	192,195	224,648	229,690	256,348
合计	371,581	377,457	322,334	324,569
上市	190,913	175,678	106,945	93,369
其中：于香港上市	2,638	5,642	2,379	5,375
非上市	180,668	201,779	215,389	231,200
合计	371,581	377,457	322,334	324,569

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被划分为上市债券。

- (1)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投资基金主要包括公募债券型基金及公募货币型基金。
- (2)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信托及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债券和其他(附注十四、2.7)。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997,564	1,155,464	997,564	1,155,464
政策性银行	85,178	73,798	85,178	73,798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253	65,452	102,218	67,309
企业	111,319	134,681	111,209	134,370
债券小计	1,294,314	1,429,395	1,296,169	1,430,941
信托及资管计划	(1) 28,806	32,210	27,082	30,447
债权融资计划	8,522	8,525	8,522	8,525
其他	2,451	2,973	2,451	2,973
应计利息	17,599	19,143	17,633	19,180
减：信用损失准备	(11,541)	(11,448)	(11,066)	(10,976)
合计	1,340,151	1,480,798	1,340,791	1,481,090
上市	1,241,130	1,411,178	1,242,985	1,412,725
其中：于香港上市	8,570	8,632	8,570	8,206
非上市	92,963	61,925	91,239	60,161
应计利息	17,599	19,143	17,633	19,180
减：信用损失准备	(2) (11,541)	(11,448)	(11,066)	(10,976)
合计	1,340,151	1,480,798	1,340,791	1,481,090

(1)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信托及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信贷类资产(附注十四、2.7)。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1,467)	(401)	(9,580)	(11,448)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57	(183)	126	-
转移至阶段三	39	-	(39)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567	222	(4,725)	(3,93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289	3,289
收回已核销	-	-	(214)	(214)
其他	(1)	-	769	768
	<u>(805)</u>	<u>(362)</u>	<u>(10,374)</u>	<u>(11,541)</u>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016)	(340)	(7,854)	(10,21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53	(330)	277	-
转移至阶段三	10	557	(567)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514	(288)	(4,691)	(4,46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665	2,665
收回已核销	-	-	(201)	(201)
其他	(28)	-	791	763
	<u>(1,467)</u>	<u>(401)</u>	<u>(9,580)</u>	<u>(11,448)</u>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1,468)	(401)	(9,107)	(10,97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57	(183)	126	-
转移至阶段三	39	-	(39)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575	221	(4,722)	(3,926)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289	3,289
收回已核销	-	-	(214)	(214)
其他	(8)	-	769	761
2025年12月31日	<u>(805)</u>	<u>(363)</u>	<u>(9,898)</u>	<u>(11,066)</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013)	(340)	(7,407)	(9,76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53	(330)	277	-
转移至阶段三	10	557	(567)	-
本年净回拨 / (计提)	500	(288)	(4,665)	(4,45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665	2,665
收回已核销	-	-	(201)	(201)
其他	(18)	-	791	773
2024年12月31日	<u>(1,468)</u>	<u>(401)</u>	<u>(9,107)</u>	<u>(10,976)</u>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	242,329	191,141	238,628	186,688
政策性银行	72,659	33,808	72,221	33,221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30,964	173,067	230,074	171,605
企业	152,443	129,421	149,455	127,108
债券小计	698,395	527,437	690,378	518,622
权益工具	8,081	7,512	5,768	5,515
应计利息	6,121	5,498	5,935	5,498
合计	712,597	540,447	702,081	529,635
上市	676,088	515,730	668,095	506,344
其中：于香港上市	28,313	23,713	27,727	21,908
非上市	30,388	19,219	28,051	17,793
应计利息	6,121	5,498	5,935	5,498
合计	712,597	540,447	702,081	529,635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25 年度，本集团对该类权益工具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0.52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0.47 亿元)，已计入当期损益。2025 年度，本集团因处置该类权益工具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0.69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0.05 亿元)。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成本	704,711	530,931	695,825	520,55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95)	2,004	488	3,566
公允价值	704,516	532,935	696,313	524,120
权益工具				
成本	4,383	4,280	2,166	2,18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698	3,232	3,602	3,334
公允价值	8,081	7,512	5,768	5,515
合计	712,597	540,447	702,081	529,635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892)	(11)	(1,546)	(2,44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转移至阶段三	-	11	(11)	-
本年净计提	(42)	(35)	(448)	(52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85	485
其他	(104)	-	-	(10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037)</u>	<u>(36)</u>	<u>(1,520)</u>	<u>(2,593)</u>
	2024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777)	(66)	(1,333)	(2,17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3	(3)	-	-
转移至阶段三	-	56	(56)	-
本年净(计提)/回拨	(219)	2	(157)	(37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	-
其他	101	-	-	10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892)</u>	<u>(11)</u>	<u>(1,546)</u>	<u>(2,449)</u>

本行

	2025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866)	(11)	(773)	(1,65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转移至阶段三	-	11	(11)	-
本年净计提	(85)	(35)	(422)	(54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85	485
其他	(64)	-	-	(6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14)	(36)	(721)	(1,771)
	2024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772)	(66)	(504)	(1,34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3	(3)	-	-
转移至阶段三	-	56	(56)	-
本年净(计提)/回拨	(172)	2	(213)	(3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	-
其他	75	-	-	7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6)	(11)	(773)	(1,65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99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14 亿元)，其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5.20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6 亿元)。

8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应收融资租赁款	20,759	24,852
售后回租应收款	91,984	104,619
减：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u>(12,160)</u>	<u>(14,227)</u>
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00,583	115,244
减：信用损失准备	<u>(2,517)</u>	<u>(2,862)</u>
合计	<u><u>98,066</u></u>	<u><u>112,382</u></u>

8.1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未来将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2025 年 <u>12 月 31 日</u>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无期限 *	5,265	8,462
1 年以内	45,743	55,186
1 至 2 年	25,543	33,758
2 至 3 年	12,199	16,662
3 至 5 年	9,208	7,922
5 年以上	<u>14,785</u>	<u>7,481</u>
合计	<u><u>112,743</u></u>	<u><u>129,471</u></u>

* 无期限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部分。

8.2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675)	(413)	(1,774)	(2,86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75)	62	13	-
转移至阶段二	22	(36)	14	-
转移至阶段三	9	21	(30)	-
本年净回拨/(计提)	278	(71)	(1,349)	(1,14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729	1,729
收回已核销	-	-	(241)	(241)
其他	1	1	(3)	(1)
2025年12月31日	<u>(440)</u>	<u>(436)</u>	<u>(1,641)</u>	<u>(2,517)</u>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07)	(436)	(1,636)	(2,77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2)	1	1	-
转移至阶段二	193	(196)	3	-
转移至阶段三	315	250	(565)	-
本年净计提	(477)	(31)	(590)	(1,09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186	1,186
收回已核销	-	-	(169)	(169)
其他	3	(1)	(4)	(2)
2024年12月31日	<u>(675)</u>	<u>(413)</u>	<u>(1,774)</u>	<u>(2,862)</u>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投资	(1)	-	-	13,451	13,428
减：减值准备	(2)	-	-	(188)	(184)
合计		-	-	13,263	13,244

- (1) 本行子公司不存在向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附注七。
- (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对村镇银行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88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4亿元）。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8,335	51,314	19,929	20,797
固定资产清理	4	2	4	2
合计	48,339	51,316	19,933	20,799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经营租赁 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3,345	10,172	470	44,602	78,589
本年增加	232	1,116	7	4,047	5,402
在建工程转入	1,630	-	-	-	1,630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173)	(608)	(32)	(5,403)	(6,216)
2024年12月31日	25,034	10,680	445	43,246	79,405
本年增加	155	460	8	2,914	3,537
在建工程转入	324	-	-	-	324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23)	(1,034)	(27)	(4,847)	(5,931)
2025年12月31日	25,490	10,106	426	41,313	77,335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7,195)	(7,316)	(382)	(11,453)	(26,346)
本年增加	(792)	(931)	(23)	(1,866)	(3,612)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64	561	29	1,732	2,386
2024年12月31日	(7,923)	(7,686)	(376)	(11,587)	(27,572)
本年增加	(814)	(885)	(19)	(1,632)	(3,350)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13	971	25	1,356	2,365
2025年12月31日	(8,724)	(7,600)	(370)	(11,863)	(28,557)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	-	-	-	(523)	(523)
本年增加	-	(1)	-	(18)	(19)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	-	-	23	23
2024年12月31日	-	(1)	-	(518)	(519)
本年增加	(22)	-	-	-	(22)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	1	-	97	98
2025年12月31日	(22)	-	-	(421)	(443)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6,744	2,506	56	29,029	48,335
2024年12月31日	17,111	2,993	69	31,141	51,314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4,043	9,924	443	34,410
本年增加	232	1,101	6	1,339
在建工程转入	1,630	-	-	1,630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110)	(587)	(26)	(723)
2024年12月31日	25,795	10,438	423	36,656
本年增加	155	448	7	610
在建工程转入	324	-	-	324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23)	(1,004)	(25)	(1,052)
2025年12月31日	26,251	9,882	405	36,538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7,228)	(7,125)	(359)	(14,712)
本年增加	(819)	(919)	(21)	(1,759)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41	547	24	612
2024年12月31日	(8,006)	(7,497)	(356)	(15,859)
本年增加	(843)	(873)	(18)	(1,734)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13	949	22	984
2025年12月31日	(8,836)	(7,421)	(352)	(16,609)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17,415	2,461	53	19,929
2024年12月31日	17,789	2,941	67	20,797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0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6 亿元) 的物业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任何重大影响。

11 在建工程

	<u>本集团</u>	<u>本行</u>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7,885	5,137
本年增加	1,029	789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u>(1,728)</u>	<u>(1,63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186	4,293
本年增加	1,002	951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u>(2,429)</u>	<u>(357)</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759</u>	<u>4,887</u>
减值准备		
2024 年 1 月 1 日	(413)	-
本年增加	-	-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u>(6)</u>	<u>-</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9)	-
本年增加	-	-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u>9</u>	<u>-</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410)</u>	<u>-</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349</u>	<u>4,887</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6,767</u>	<u>4,293</u>

1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4,646	9,114	13,760
本年增加	70	3,522	3,592
本年减少	<u>(28)</u>	<u>(2)</u>	<u>(3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88	12,634	17,322
本年增加	32	2,682	2,714
本年减少	<u>(148)</u>	<u>(133)</u>	<u>(281)</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4,572</u>	<u>15,183</u>	<u>19,755</u>
累计摊销			
2024 年 1 月 1 日	(1,511)	(6,384)	(7,895)
本年增加	(110)	(1,300)	(1,410)
本年减少	<u>-</u>	<u>12</u>	<u>12</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21)	(7,672)	(9,293)
本年增加	(124)	(1,677)	(1,801)
本年减少	<u>39</u>	<u>111</u>	<u>150</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706)</u>	<u>(9,238)</u>	<u>(10,944)</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866</u>	<u>5,945</u>	<u>8,81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067</u>	<u>4,962</u>	<u>8,029</u>

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及其他</u>	<u>合计</u>
原值			
2024年1月1日	3,554	8,938	12,492
本年增加	70	3,474	3,544
本年减少	<u>-</u>	<u>(1)</u>	<u>(1)</u>
2024年12月31日	3,624	12,411	16,035
本年增加	32	2,566	2,598
本年减少	<u>-</u>	<u>(133)</u>	<u>(133)</u>
2025年12月31日	<u>3,656</u>	<u>14,844</u>	<u>18,500</u>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1,111)	(6,244)	(7,355)
本年增加	(90)	(1,274)	(1,364)
本年减少	<u>-</u>	<u>1</u>	<u>1</u>
2024年12月31日	(1,201)	(7,517)	(8,718)
本年增加	(97)	(1,642)	(1,739)
本年减少	<u>-</u>	<u>111</u>	<u>111</u>
2025年12月31日	<u>(1,298)</u>	<u>(9,048)</u>	<u>(10,346)</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u>2,358</u>	<u>5,796</u>	<u>8,154</u>
2024年12月31日	<u>2,423</u>	<u>4,894</u>	<u>7,317</u>

13 租赁合同
13.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工具	经营设备 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19,158	-	95	19,253
本年增加	2,938	3	7	2,948
本年减少	<u>(3,098)</u>	<u>-</u>	<u>(12)</u>	<u>(3,11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998	3	90	19,091
本年增加	2,463	-	11	2,474
本年减少	<u>(3,853)</u>	<u>-</u>	<u>(29)</u>	<u>(3,882)</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7,608</u>	<u>3</u>	<u>72</u>	<u>17,683</u>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9,081)	-	(28)	(9,109)
本年增加	(2,933)	(1)	(13)	(2,947)
本年减少	<u>2,539</u>	<u>-</u>	<u>9</u>	<u>2,54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475)	(1)	(32)	(9,508)
本年增加	(2,630)	(1)	(14)	(2,645)
本年减少	<u>2,986</u>	<u>-</u>	<u>11</u>	<u>2,997</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9,119)</u>	<u>(2)</u>	<u>(35)</u>	<u>(9,156)</u>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8,489</u>	<u>1</u>	<u>37</u>	<u>8,527</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9,523</u>	<u>2</u>	<u>58</u>	<u>9,583</u>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工具	经营设备 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8,491	-	92	18,583
本年增加	2,878	3	7	2,888
本年减少	(3,088)	-	(12)	(3,100)
2024年12月31日	18,281	3	87	18,371
本年增加	2,243	-	11	2,254
本年减少	(3,691)	-	(29)	(3,720)
2025年12月31日	16,833	3	69	16,905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8,778)	-	(27)	(8,805)
本年增加	(2,811)	(1)	(13)	(2,825)
本年减少	2,532	-	9	2,541
2024年12月31日	(9,057)	(1)	(31)	(9,089)
本年增加	(2,525)	(1)	(14)	(2,540)
本年减少	2,879	-	11	2,890
2025年12月31日	(8,703)	(2)	(34)	(8,739)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8,130	1	35	8,166
2024年12月31日	9,224	2	56	9,282

13.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8,066	9,078	7,703	8,77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人民币1.26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13亿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4.1 递延税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73	58,149	55,300	55,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	(243)	-	-
净额	58,435	57,906	55,300	55,166

14.2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874	239,496	57,461	229,864
应付职工薪酬	3,535	14,140	3,380	13,518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6,040	24,160	8,424	33,6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 失	2	8	44	1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679	2,716	2,566	10,263
租赁负债	2,015	8,060	2,259	9,084
其他	352	1,408	330	1,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72,497	289,988	74,464	297,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272)	(17,088)	(7,448)	(29,7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 益	(1,522)	(6,088)	(2,272)	(9,0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5,946)	(23,784)	(4,246)	(17,054)
使用权资产	(2,134)	(8,536)	(2,385)	(9,589)
其他	(188)	(752)	(207)	(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14,062)	(56,248)	(16,558)	(66,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58,435	233,740	57,906	231,621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892	227,568	54,840	219,358
应付职工薪酬	3,470	13,880	3,325	13,298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6,040	24,160	8,424	33,6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 失	2	8	47	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688	2,752	2,590	10,359
租赁负债	1,924	7,696	2,193	8,771
其他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u>69,016</u>	<u>276,064</u>	<u>71,419</u>	<u>285,66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270)	(17,080)	(7,449)	(29,7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 益	(1,522)	(6,088)	(2,272)	(9,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5,880)	(23,520)	(4,211)	(16,843)
使用权资产	(2,044)	(8,176)	(2,321)	(9,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u>(13,716)</u>	<u>(54,864)</u>	<u>(16,253)</u>	<u>(65,005)</u>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55,300</u>	<u>221,200</u>	<u>55,166</u>	<u>220,664</u>

14.3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

本集团

	资产减值 准备	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4年1月1日	50,886	9,578	6,944	67,408	(13,030)
计入当期损益	6,575	1,684	(975)	7,284	(2,17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28)	-	(228)	(1,352)
2024年12月31日	57,461	11,034	5,969	74,464	(16,558)
计入当期损益	2,413	(4,271)	(67)	(1,925)	1,74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2)	-	(42)	750
2025年12月31日	59,874	6,721	5,902	72,497	(14,062)

本行

	资产减值 准备	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4年1月1日	48,505	9,566	6,470	64,541	(12,726)
计入当期损益	6,335	1,710	(952)	7,093	(2,17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15)	-	(215)	(1,352)
2024年12月31日	54,840	11,061	5,518	71,419	(16,253)
计入当期损益	2,052	(4,286)	(124)	(2,358)	1,78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5)	-	(45)	750
2025年12月31日	56,892	6,730	5,394	69,016	(13,716)

1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利息	(1)	12,309	10,970	12,275	10,968
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9,261	2,610	7,587	1,838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	(2)	7,359	6,491	-	-
其他应收债权及垫款		6,230	5,552	1,962	1,930
投资性房地产		4,671	2,820	-	-
抵债资产	(3)	4,408	4,941	783	1,192
长期待摊费用	(4)	2,677	2,977	1,897	1,97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27	3,328	2,018	2,953
预付款项		2,105	2,691	1,439	1,915
应收诉讼费		1,217	1,419	1,164	1,365
研发工程		1,099	1,512	1,099	1,512
继续涉入资产		999	999	999	999
应收经营租赁租金		560	85	-	-
商誉	(5)	208	213	-	-
其他		5,162	4,611	3,348	2,688
小计		60,792	51,219	34,571	29,330
减：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		(625)	(800)	(428)	(566)
其他		(4,104)	(4,427)	(3,292)	(3,605)
合计		56,063	45,992	30,851	25,159

- (1)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息，反映在相应金融工具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取的利息，列示在其他资产。
- (2)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是本集团为购置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资产而预先支付的款项。
- (3) 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土地使用权及运输工具。2025 年度，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成本合计人民币 16.98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17.61 亿元)。
- (4)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5 年	2025 年	2025 年	2025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u>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64	492	(579)	1,177
融资租赁业务项目管理支出	680	328	(447)	561
其他	<u>1,033</u>	<u>314</u>	<u>(408)</u>	<u>939</u>
小计	<u>2,977</u>	<u>1,134</u>	<u>(1,434)</u>	<u>2,677</u>
	2024 年	2024 年	2024 年	2024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u>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92	537	(565)	1,264
融资租赁业务项目管理支出	841	722	(883)	680
其他	<u>954</u>	<u>734</u>	<u>(655)</u>	<u>1,033</u>
小计	<u>3,087</u>	<u>1,993</u>	<u>(2,103)</u>	<u>2,977</u>

本行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18	490	(547)	1,161
其他	<u>752</u>	<u>302</u>	<u>(318)</u>	<u>736</u>
小计	<u>1,970</u>	<u>792</u>	<u>(865)</u>	<u>1,897</u>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41	543	(566)	1,218
其他	<u>567</u>	<u>491</u>	<u>(306)</u>	<u>752</u>
小计	<u>1,808</u>	<u>1,034</u>	<u>(872)</u>	<u>1,970</u>

(5) 本集团商誉主要来自子公司民银国际，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年初余额	213	208
汇率变动	<u>(5)</u>	<u>5</u>
年末余额	<u>208</u>	<u>213</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6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5年				
	附注八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净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 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	2	6	-	-	8
拆出资金	3	1,485	91	-	3	1,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7	3	-	(46)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3,129	47,901	(52,477)	5,413	93,966
金融投资	7	13,897	4,461	(3,774)	(450)	14,134
长期应收款	8	2,862	1,142	(1,935)	448	2,517
固定资产	10	519	22	(93)	(5)	443
在建工程	11	419	-	-	(9)	410
其他资产	15	5,227	1,026	(1,476)	-	4,777
合计		117,587	54,652	(59,755)	5,354	117,838
		2024年				
	附注八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净计提/ (回拨)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 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	4	298	-	(300)	2
拆出资金	3	1,513	(33)	-	5	1,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6	21	-	-	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7,444	39,006	(51,183)	7,862	93,129
金融投资	7	12,386	4,839	(2,665)	(663)	13,897
长期应收款	8	2,779	1,098	(1,186)	171	2,862
固定资产	10	523	19	-	(23)	519
在建工程	11	413	-	-	6	419
其他资产	15	5,007	846	(626)	-	5,227
合计		120,095	46,094	(55,660)	7,058	117,587

本行

		2025年				
附注八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净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 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	1	-	-	1	
拆出资金	3	1,485	91	-	1,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	2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2,190	47,535	(52,140)	92,925	
金融投资	7	12,626	4,468	(3,774)	12,837	
长期股权投资	9	184	4	-	188	
其他资产	15	4,171	104	(555)	3,720	
合计		110,659	52,204	(56,469)	111,254	
		2024年				
附注八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净计提/ (回拨)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账面 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	1	300	(300)	1	
拆出资金	3	1,513	(33)	5	1,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	1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6,478	38,817	(50,920)	92,190	
金融投资	7	11,102	4,836	(2,665)	12,626	
长期股权投资	9	-	184	-	184	
其他资产	15	4,136	409	(374)	4,171	
合计		113,231	44,514	(53,959)	110,659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49,197	55,281	53,432	58,88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787,435	901,885	794,044	907,877
中国境外				
- 银行	486	677	486	67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4,576	28,749	34,632	30,113
小计	871,694	986,592	882,594	997,548
应计利息	2,813	4,249	2,852	4,352
合计	874,507	990,841	885,446	1,001,900

18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67,249	48,095	53,308	37,83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0	1,594	-	1,494
中国境外				
- 银行	28,624	32,793	28,624	32,793
小计	96,873	82,482	81,932	72,118
应计利息	359	383	341	360
合计	97,232	82,865	82,273	72,478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控制的结构化 主体负债	44,807	9,564	44,807	9,564
其他	(1) 25,876	33,633	-	-
其他	243	31	243	-
合计	70,926	43,228	45,050	9,564

(1) 2025 年度，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本集团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2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0,803	88,472
附担保物的借款		
- 抵质押借款	20,885	22,594
小计	111,688	111,066
应计利息	719	927
合计	112,407	111,99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对应的抵质押物主要为固定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上述抵质押物信息已包括在作为担保物的资产（附注十、3.1）的披露中。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标的资产类别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214,052	175,195	203,915	161,114
票据	46,211	72,444	44,772	72,444
小计	260,263	247,639	248,687	233,558
应计利息	531	485	531	391
合计	260,794	248,124	249,218	233,949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1,048,098	1,051,320	1,041,482	1,042,052
- 个人	432,823	396,934	431,198	395,091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 公司	1,837,276	1,895,490	1,832,683	1,891,174
- 个人	957,394	901,419	936,759	880,849
其他 (i)	1,647	3,932	1,642	3,915
小计	4,277,238	4,249,095	4,243,764	4,213,081
应计利息	70,561	83,586	69,796	82,749
合计	4,347,799	4,332,681	4,313,560	4,295,830

(i) 其他包括：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等。

以上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261,689	280,633	261,681	280,620
开出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58,153	44,597	58,152	44,590
其他保证金	11,612	28,185	11,524	28,101
合计	331,454	353,415	331,357	353,311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46	22,721	(22,090)	13,977
- 职工福利费	5	1,702	(1,707)	-
- 社会保险 (i) 及企业补充保险	131	1,626	(1,605)	152
- 住房公积金	127	1,963	(1,958)	13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	477	(489)	22
小计	<u>13,643</u>	<u>28,489</u>	<u>(27,849)</u>	<u>14,283</u>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金	172	2,341	(2,346)	167
- 失业保险费	22	80	(81)	21
- 企业年金 (ii)	156	682	(712)	126
小计	<u>350</u>	<u>3,103</u>	<u>(3,139)</u>	<u>314</u>
合计	<u><u>13,993</u></u>	<u><u>31,592</u></u>	<u><u>(30,988)</u></u>	<u><u>14,597</u></u>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94	22,689	(23,137)	13,346
- 职工福利费	-	1,582	(1,577)	5
- 社会保险 (i) 及企业补充保险	133	1,799	(1,801)	131
- 住房公积金	126	1,934	(1,933)	12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	493	(501)	34
小计	<u>14,095</u>	<u>28,497</u>	<u>(28,949)</u>	<u>13,643</u>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64	2,304	(2,296)	172
- 失业保险费	21	78	(77)	22
- 企业年金 (ii)	159	712	(715)	156
小计	<u>344</u>	<u>3,094</u>	<u>(3,088)</u>	<u>350</u>
合计	<u><u>14,439</u></u>	<u><u>31,591</u></u>	<u><u>(32,037)</u></u>	<u><u>13,993</u></u>

本行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01	21,596	(20,991)	13,306
- 职工福利费	-	1,620	(1,620)	-
- 社会保险 (i) 及企业补充保险	119	1,563	(1,542)	140
- 住房公积金	128	1,896	(1,892)	13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	459	(467)	5
小计	<u>12,961</u>	<u>27,134</u>	<u>(26,512)</u>	<u>13,583</u>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69	2,257	(2,263)	163
- 失业保险费	22	77	(78)	21
- 企业年金 (ii)	146	658	(692)	112
小计	<u>337</u>	<u>2,992</u>	<u>(3,033)</u>	<u>296</u>
合计	<u><u>13,298</u></u>	<u><u>30,126</u></u>	<u><u>(29,545)</u></u>	<u><u>13,879</u></u>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13	21,512	(22,024)	12,701
- 职工福利费	-	1,505	(1,505)	-
- 社会保险 (i) 及企业补充保险	118	1,739	(1,738)	119
- 住房公积金	126	1,870	(1,868)	12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	484	(482)	13
小计	<u>13,468</u>	<u>27,110</u>	<u>(27,617)</u>	<u>12,961</u>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61	2,222	(2,214)	169
- 失业保险费	21	75	(74)	22
- 企业年金 (ii)	140	689	(683)	146
小计	<u>322</u>	<u>2,986</u>	<u>(2,971)</u>	<u>337</u>
合计	<u><u>13,790</u></u>	<u><u>30,096</u></u>	<u><u>(30,588)</u></u>	<u><u>13,298</u></u>

(i) 社会保险包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工伤保险。

(ii) 2025 年度，本行及部分附属机构的企业年金年供款按员工年度工资总额的 3% 计算 (2024 年：3%)。

本集团对香港和伦敦员工按照当地法规规定的供款比率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977	4,548	4,877	4,220
增值税	2,624	2,588	2,592	2,514
其他	1,118	1,045	824	752
合计	<u>8,719</u>	<u>8,181</u>	<u>8,293</u>	<u>7,486</u>

25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1)	1,204	1,058	1,204	1,058
预计诉讼损失		334	522	334	521
其他		189	150	189	150
合计		<u>1,727</u>	<u>1,730</u>	<u>1,727</u>	<u>1,729</u>

(1)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年1月1日	(1,008)	(49)	(1)	(1,058)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4)	14	-	-
转移至阶段二	6	(6)	-	-
转移至阶段三	1	1	(2)	-
本年净(计提)/回拨	(163)	21	(4)	(146)
2025年12月31日	(1,178)	(19)	(7)	(1,204)
	2024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065)	(146)	(1)	(1,21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3)	13	-	-
转移至阶段二	5	(5)	-	-
转移至阶段三	2	2	(4)	-
本年净回拨	63	87	4	154
2024年12月31日	(1,008)	(49)	(1)	(1,058)

26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同业存单及存款证	867,661	803,492	867,661	803,492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	63,990	47,983	55,997	39,999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2)	69,993	79,994	69,993	79,994
应付中短期票据 (3)	8,207	7,143	8,207	7,143
小计	1,009,851	938,612	1,001,858	930,628
应计利息	2,157	2,413	2,004	2,266
合计	1,012,008	941,025	1,003,862	932,894

2025年及2024年，本集团未发生债券本息逾期或其他违约事项。上述债券未设任何担保。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3年期浮动利率债券 (i)	5,999	-	5,999	-
2025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	19,999	-	19,999	-
2025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i)	9,999	-	9,999	-
2024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v)	2,396	2,394	-	-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	2,398	2,395	-	-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	1,599	1,597	-	-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i)	20,000	19,999	20,000	19,999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ii)	1,600	1,598	-	-
2022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x)	-	20,000	-	20,000
合计	63,990	47,983	55,997	39,999

- (i) 2025 年 12 月 2 日发行 3 年期浮动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60 亿元，首个计息周期票面利率 1.88%。
- (ii) 2025 年 2 月 20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1.85%。
- (iii) 2025 年 2 月 18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利率 1.70%。
- (iv) 2024 年 5 月 28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 2.49%。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民生银行认购 6 亿元。
- (v) 2023 年 7 月 25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 3.19%。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民生银行认购人民币 6 亿元。
- (vi) 2023 年 5 月 25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 3.27%。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民生银行认购人民币 4 亿元。
- (vii) 2023 年 5 月 18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2.68%。
- (viii) 2023 年 3 月 20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 3.40%。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民生银行认购人民币 4 亿元。
- (ix) 2022 年 4 月 7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2.95%。本行已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全部兑付。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第一期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39,996	-
2024 年第一期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	29,997	29,997
2020 年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i)	-	49,997
合计		69,993	79,994

- (i)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400 亿元，票面利率 2.35%。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 2024 年 6 月 24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300 亿元，票面利率 2.50%。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i) 2020 年 6 月 24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500 亿元，票面利率 3.75%。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本行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全部提前兑付。

(3) 应付中短期票据

		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年期中期票据	(i)	997	-
2025 年 3 年期中期票据	(ii)	2,103	-
2024 年 3 年期中期票据	(iii)	2,108	2,157
2024 年 2 年期中期票据	(iv)	2,999	2,987
2023 年 2 年期中期票据	(v)	-	1,999
合计		8,207	7,143

- (i) 2025 年 9 月 29 日发行 3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 1.95%。
- (ii) 2025 年 9 月 29 日发行 3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3 亿美元，浮动利率计息。
- (iii)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 3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3 亿美元，浮动利率计息。
- (iv) 2024 年 3 月 12 日发行 2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08%。
- (v) 2023 年 1 月 10 日发行 2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 3.15%。本行已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全部兑付。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清算应付款项及资金	40,846	60,697	40,260	60,018
租赁预收及暂收款项	6,728	6,665	-	-
预提费用	3,985	3,353	3,921	3,271
应付票据	3,771	2,274	-	-
待转销项税	2,650	2,778	2,144	2,206
继续涉入负债	999	999	999	999
递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54	499	954	499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14	507	749	478
代收代付业务	501	371	501	371
其他	6,015	1,095	5,308	942
合计	<u>67,263</u>	<u>79,238</u>	<u>54,836</u>	<u>68,784</u>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5,462	35,462
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 (H 股)	<u>8,320</u>	<u>8,320</u>
合计	<u>43,782</u>	<u>43,782</u>

本行发行的所有 A 股和 H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享有同等权益。

29 优先股

29.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u>发行时间</u>	<u>会计分类</u>	<u>初始 股息率</u>	<u>发行价格</u>	<u>数量 (百万股)</u>	<u>原币</u>	<u>折合 人民币</u>	<u>到期日</u>	<u>转股条件</u>	<u>转换情况</u>
境内优先股	2019年10月15日	权益工具	4.38%	100人民币元/股	200	20,000	<u>20,000</u>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优先股发行后前五年股息率4.38%，2024年10月18日股息率重置为3.17%。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0.25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0.25亿元)。

29.2 境内优先股主要条款

(1) 股息

非公开发行的境内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以 5 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不高于本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固定溢价为发行时确定的股息率扣除发行时的基准利率。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在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为满足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标准的监管要求，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优先股股利，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3) 股息制动机制

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境内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但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工具）之后。

(5) 强制转股条件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 (或以下)，则境内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转为 A 股普通股，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 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所有的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

在以下两种情形中较早者发生时，则境内优先股将全额转为 A 股普通股：(1) 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本行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6) 赎回条款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事先批准，本行在下列情形下可行使赎回权：(1) 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优先股，同时本行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2) 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与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

本行有权自发行日 (即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后期满 5 年之日起，于每年的优先股派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境内优先股，赎回期至全部转股或者全部赎回之日止。在部分赎回情形下，所有的境内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赎回。

(7) 股息的设定机制

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境内优先股的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计息起始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 (2019 年 10 月 18 日)。派息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

29.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境内优先股	200	20,000	-	-	200	20,000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境内优先股	200	20,000	-	-	200	20,000

30 永续债

30.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u>发行在外金融工具</u>	<u>发行时间</u>	<u>会计分类</u>	<u>初始利息率</u>	<u>发行价格</u>	<u>数量</u> <u>(百万股)</u>	<u>原币</u>	<u>折合人民币</u>	<u>到期日</u>	<u>转股条件</u>	<u>转换情况</u>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1年4月19日	权益工具	4.30%	100元/张	300	30,000	<u>30,000</u>	永久存续	无	无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2年6月14日	权益工具	4.20%	100元/张	50	5,000	<u>5,000</u>	永久存续	无	无
2024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4年8月15日	权益工具	2.35%	100元/张	300	30,000	<u>30,000</u>	永久存续	无	无
2024年第二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4年10月30日	权益工具	2.73%	100元/张	100	10,000	<u>10,000</u>	永久存续	无	无
2025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5年6月19日	权益工具	2.30%	100元/张	300	30,000	<u>30,000</u>	永久存续	无	无
合计							<u>105,000</u>			

30.2 主要条款

(1) 发行规模

2021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

2022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

2024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

2024 年第二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

2025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

(2) 债券期限

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

(3) 票面利率

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 (不含当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 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利差为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4) 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 (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债券。在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债券。

(5) 受偿顺序

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6) 利息发放

发行人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发行人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7) 回售

投资者不得回售债券。

30.3 发行在外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永续债	2025年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张)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 (赎回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50	5,000	-	-	50	5,000
2024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4年第二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00	10,000	-	-	100	10,000
2025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	300	30,000	300	30,000
合计		<u>75,000</u>		<u>30,000</u>		<u>105,000</u>

永续债	2024年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张)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 (赎回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400	40,000	(400)	(40,000)	-	-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50	5,000	-	-	50	5,000
2024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	300	30,000	300	30,000
2024年第二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	100	10,000	100	10,000
合计		<u>75,000</u>		<u>-</u>		<u>75,000</u>

31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权益	689,637	642,85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64,637	547,859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25,000	95,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3,560	13,709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3,560	13,709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5年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5年 <u>12月31日</u>
股本溢价	57,842	-	(1)	57,841
其他资本公积	245	55	-	300
合计	<u>58,087</u>	<u>55</u>	<u>(1)</u>	<u>58,141</u>
	2024年 <u>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4年 <u>12月31日</u>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其他资本公积	269	-	(24)	245
合计	<u>58,111</u>	<u>-</u>	<u>(24)</u>	<u>58,087</u>

本行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7,842	-	(1)	57,841
其他资本公积	(344)	46	-	(298)
合计	<u>57,498</u>	<u>46</u>	<u>(1)</u>	<u>57,543</u>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其他资本公积	-	-	(344)	(344)
合计	<u>57,842</u>	<u>-</u>	<u>(344)</u>	<u>57,498</u>

33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

3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本行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 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的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本行继续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本集团及本行在 2025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41 亿元。(2024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30.83 亿元)。

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本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在 2025 年度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3.63 亿元(2024 年:人民币 40.42 亿元)。

本行在 2025 年度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0.50 亿元(2024 年:人民币 37.19 亿元)。

33.3 未分配利润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9.17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90 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34 少数股东权益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 135.60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7.09 亿元)。

35 股利分配 / 永续债利息

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6 元 (含税)。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59.54 亿元 (含税)。

根据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本行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2 元 (含税)。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27.14 亿元 (含税)。

根据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本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 元 (含税)。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56.92 亿元 (含税)。

根据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本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6 元 (含税)。以本行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94.57 亿元 (含税)。

优先股股息

根据 2025 年 9 月 29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决议，按照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 3.17% (含税)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6.34 亿元 (含税)，股息支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根据 2024 年 8 月 29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决议，按照境内优先股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股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股息率 4.38% (含税)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76 亿元 (含税)，股息支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

永续债利息

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4 年第二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2.73%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2.73 亿元 (含税)。

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4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2.35%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7.05 亿元 (含税)。

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2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20%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2.10 亿元 (含税)。

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1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30%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12.90 亿元 (含税)。

于 2024 年 6 月 16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2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20%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2.10 亿元 (含税)。

于 2024 年 6 月 4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85%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19.40 亿元 (含税)。

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本行宣告发放 2021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30% (含税) 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12.90 亿元 (含税)。

36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2,010	174,559	150,869	173,270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80,969	91,736	80,776	91,472
个人贷款和垫款	69,557	79,212	68,609	78,187
票据贴现	1,484	3,611	1,484	3,611
金融投资	54,039	56,891	53,485	56,275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9,650	44,647	39,606	44,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389	12,244	13,879	11,688
长期应收款	5,820	6,947	-	-
拆出资金	4,888	6,032	5,501	7,14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5	4,253	3,754	4,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3	1,099	704	1,09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90	1,305	1,197	789
小计	222,855	251,086	215,510	242,798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73,519)	(88,873)	(72,917)	(88,1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740)	(24,796)	(14,887)	(25,009)
应付债券	(19,003)	(19,452)	(18,763)	(19,2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06)	(7,333)	(4,803)	(7,327)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3,684)	(4,64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09)	(3,425)	(4,097)	(2,696)
拆入资金及其他	(2,368)	(3,874)	(2,227)	(3,668)
小计	(122,729)	(152,396)	(117,694)	(146,089)
利息净收入	100,126	98,690	97,816	96,709
其中：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926	1,169	1,926	1,169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9,546	10,337	9,545	10,336
代理业务手续费	3,428	3,653	3,750	4,161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4,292	4,209	1,751	1,676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784	1,980	2,784	1,980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1,088	1,027	1,088	1,027
其他	1,000	888	836	810
小计	22,138	22,094	19,754	19,9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17)	(3,849)	(3,618)	(3,6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321	18,245	16,136	16,346

38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2	8,081	991	5,2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928	2,505	1,653	2,2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338	664	750	6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553	1,867	6,553	1,855
股利收入	261	345	244	318
贵金属	2,852	1,114	2,852	1,114
衍生金融工具	1,011	880	1,019	880
合计	15,345	15,456	14,062	12,400

39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政府补助	437	458	186	131
其他	51	53	45	54
合计	488	511	231	185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456	(1,319)	6,133	775
衍生金融工具	(2,100)	(34)	(2,102)	(34)
合计	3,356	(1,353)	4,031	741

41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44.51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子公司民生金租开展经营租赁业务收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71 亿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成本人民币 26.04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子公司民生金租开展经营租赁业务成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08 亿元)。

42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8	793	727	752
教育费附加	334	352	313	324
其他	609	635	570	589
合计	<u>1,701</u>	<u>1,780</u>	<u>1,610</u>	<u>1,665</u>

43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费用				
- 短期职工薪酬	28,218	28,250	26,863	26,862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072	3,065	2,960	2,957
折旧和摊销费用	6,983	6,844	6,841	6,709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044	976	981	914
业务 / 办公费用及其他	11,689	12,183	10,746	11,162
合计	<u>51,006</u>	<u>51,318</u>	<u>48,391</u>	<u>48,604</u>

44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901	39,006	47,535	38,8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936	4,465	3,926	4,4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25	374	542	383
长期应收款	1,142	1,098	-	-
其他	446	531	243	312
合计	<u>53,950</u>	<u>45,474</u>	<u>52,246</u>	<u>43,965</u>

4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抵债资产	730	391	102	221
其他	31	75	4	174
合计	<u>761</u>	<u>466</u>	<u>106</u>	<u>395</u>

46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98	6,471	535	5,4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附注八、14)	179	(5,108)	571	(4,918)
合计	1,677	1,363	1,106	533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税前利润	32,259	34,085	30,514	31,363
按照 25%所得税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	8,065	8,521	7,629	7,841
免税收入的影响 (1)	(8,981)	(9,460)	(8,977)	(9,427)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2)	2,863	2,869	2,860	2,859
永续债利息支出的影响	(620)	(860)	(620)	(860)
汇算清缴差异及其他	350	293	214	120
所得税费用	1,677	1,363	1,106	533

(1) 免税收入主要为免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红。

(2) 主要包含本集团不可税前抵扣的核销损失，及超出税前可抵扣限额的业务招待费、存款保险费等的税务影响。

4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18	148	306	131
以后将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597)	8,840	(710)	8,753
信用减值准备	30	464	66	546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	(1) (2,418)	(2,831)	(2,404)	(2,944)
减：所得税	709	(1,531)	709	(1,531)
小计	(1,758)	5,090	(2,033)	4,95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0)	6	(10)	6
减：所得税	3	(1)	3	(1)
小计	(7)	5	(7)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0)	70	(52)	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2,015)	5,165	(2,092)	4,9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112)	86	-	-
合计	(2,127)	5,251	(2,092)	4,963

(1)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是指因处置而转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02	(12)	602	7,192	460	7,652
本年变动	(1,690)	(7)	(250)	(1,947)	(112)	(2,05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12	(19)	352	5,245	348	5,59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7	(17)	532	2,022	374	2,396
本年变动	5,095	5	70	5,170	86	5,2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02	(12)	602	7,192	460	7,652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10	(12)	(133)
本年变动	(2,070)	(12)	(52)	(2,13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40	(24)	(185)	4,53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52	(17)	(136)	1,699
本年变动	4,958	5	3	4,9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10	(12)	(133)	6,665

4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和非累积永续债，其具体条款分别于附注六、29 优先股和附注六、30 永续债中予以披露。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25年度及2024年度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u>2025年</u>	<u>2024年</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0,563	32,296
减：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u>(3,112)</u>	<u>(4,316)</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51	27,980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u>43,782</u>	<u>43,782</u>
基本 /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0.63</u>	<u>0.64</u>

49 现金流量表附注

49.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本集团</u>	
	<u>2025年</u>	<u>2024年</u>
净利润	30,582	32,722
加：信用减值损失	53,950	45,47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61	466
折旧与摊销	8,615	8,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437)	(36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56)	1,353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34,785)	(37,122)
投资收益	(11,364)	(7,8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增加)	179	(5,1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6,035)	(121,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95,586)</u>	<u>(148,35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7,476)</u>	<u>(231,638)</u>

	本行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29,408	30,830
加：信用减值损失	52,246	43,9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6	395
折旧与摊销	6,841	6,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9)	9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31)	(741)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34,477)	(36,733)
投资收益	(11,255)	(7,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增加)	571	(4,9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6,784)	(110,3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92,640)	(14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0,024)</u>	<u>(222,167)</u>

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60,886	184,990	137,137	174,63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u>(184,990)</u>	<u>(237,336)</u>	<u>(174,635)</u>	<u>(230,04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24,104)</u>	<u>(52,346)</u>	<u>(37,498)</u>	<u>(55,411)</u>

4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本集团及本行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附注八、1)	4,193	5,26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附注八、1)	27,145	37,56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107,751	96,370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款项	758	1,814
拆出资金	21,039	43,985
合计	160,886	184,990
	本行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附注八、1)	4,053	5,10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附注八、1)	25,796	36,18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86,249	81,757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款项	-	-
拆出资金	21,039	51,591
合计	137,137	174,635

50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50.1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2025 年度，本集团已转出信贷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60.66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95.89 亿元)，上述信贷资产已完全终止确认。

50.2 不良金融资产转让

2025 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方式共处置不良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60.00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122.68 亿元)。本集团转移了该等不良金融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因此对该等转让的不良金融资产进行了终止确认。

50.3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23.51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4.57 亿元)。

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在重点业务领域和地区开展经营活动。

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以本集团会计政策和内部核算规则为基础计量。在分部中列示的项目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按照合理规则分配至各分部的相关项目。

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通过总行司库在各个分部间进行分配，内部转移定价机制以市场利率为基准，按照内部资金池模式确定转移价格。相关内部交易的影响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销。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报告期内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业务分部

(1) 对公业务

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类客户和金融机构类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对公存贷款服务、投资业务、同业资金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各类对公中间业务等。

(2) 零售业务

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个人存贷款服务、信用卡及借记卡服务、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及各类零售中间业务等。

(3) 其他业务

本集团因流动性管理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货币市场业务等及其他任何不构成单独报告分部的业务，以及附属机构业务。

本集团

	2025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68,634	56,623	17,608	142,865
利息净收入	49,245	44,747	6,134	100,126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1,529)	(369)	1,898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57	12,098	966	18,321
其他收入/(支出)	14,132	(222)	10,508	24,418
营业支出	(39,889)	(44,822)	(25,311)	(110,022)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9)	(26)	(419)	(584)
利润总额	<u>28,606</u>	<u>11,775</u>	<u>(8,122)</u>	<u>32,259</u>
折旧和摊销	3,355	2,768	2,492	8,615
资本性支出	<u>2,624</u>	<u>2,165</u>	<u>10,924</u>	<u>15,713</u>

	2025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5,328,944	1,723,662	721,288	7,773,8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73
总资产				7,832,567
分部负债	(4,780,185)	(1,418,136)	(930,811)	(7,129,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
总负债				(7,129,370)
信用承诺	916,349	507,062	-	1,423,411
	2024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68,346	54,897	13,047	136,290
利息净收入	52,384	43,246	3,060	98,690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 (支出)	7,800	(8,412)	612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03	11,473	1,469	18,245
其他收入	10,659	178	8,518	19,355
营业支出	(35,296)	(43,284)	(23,366)	(101,9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53)	(5)	(201)	(259)
利润总额	32,997	11,608	(10,520)	34,085
折旧和摊销	3,432	2,757	2,521	8,710
资本性支出	2,605	2,093	11,274	15,972

	2024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5,144,314	1,745,584	866,922	7,756,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49
总资产				7,814,969
分部负债	(4,944,030)	(1,291,332)	(922,796)	(7,158,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
总负债				(7,158,401)
信用承诺	851,564	519,340	-	1,370,904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分行遍布全国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并在中国内地设有多家附属机构；本集团亦在中国香港设立分行及附属机构。

- (1) 总部包括总行本部、信用卡中心及总行直属机构；
- (2) 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上海直辖市、浙江省和江苏省；
- (3) 珠江三角洲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广东省和福建省；
- (4) 环渤海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北京直辖市、天津直辖市、山东省和河北省；
- (5) 东北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辽宁省、吉林省和黑龙江省；
- (6) 中部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山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安徽省、江西省和海南省；
- (7) 西部地区包括下列地区分行：重庆直辖市、四川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贵州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和西藏自治区；

(8) 境外及附属机构包括香港分行、伦敦分行及所有附属机构。

	2025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i)
总部	53,904	12,554	3,400,109
长江三角洲	24,515	10,224	1,233,555
珠江三角洲	15,046	3,793	807,513
环渤海地区	12,282	(2,671)	1,384,929
东北地区	2,575	1,546	139,143
中部地区	10,536	2,926	588,810
西部地区	11,087	831	695,289
境外及附属机构	12,920	3,056	459,489
分部间抵销	-	-	(934,943)
集团合计	<u>142,865</u>	<u>32,259</u>	<u>7,773,894</u>
	2024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i)
总部	47,359	7,676	3,416,362
长江三角洲	21,934	7,054	1,254,041
珠江三角洲	14,587	4,442	819,463
环渤海地区	15,946	6,217	1,420,814
东北地区	2,113	266	151,842
中部地区	10,840	2,474	573,712
西部地区	10,281	1,733	688,144
境外及附属机构	13,230	4,223	437,774
分部间抵销	-	-	(1,005,332)
集团合计	<u>136,290</u>	<u>34,085</u>	<u>7,756,820</u>

(i)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贷款及信用卡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9,052	518,662	569,048	518,662
开出保函	128,926	135,217	128,926	135,217
开出信用证	200,237	141,076	200,237	141,07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06,953	519,213	506,953	519,213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 原到期日在 1 年以内	2,047	40,454	2,047	40,454
- 原到期日在 1 年或以上	16,196	16,282	16,196	16,282
合计	<u>1,423,411</u>	<u>1,370,904</u>	<u>1,423,407</u>	<u>1,370,904</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u>11,862</u>	<u>14,852</u>	<u>1,802</u>	<u>2,480</u>

3 担保物

3.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衍生交易及贵金属交易等业务的担保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192	11,072	8,550	10,6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376	130,692	32,270	128,702
贴现票据	45,376	72,907	45,376	72,907
金融投资	494,155	373,625	494,155	373,625
长期应收款	5,462	12,718	-	-
固定资产	11,034	9,627	-	-
合计	602,595	610,641	580,351	585,921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作为担保物的资产外，本集团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有人民币 13.42 亿元主要为子公司业务专用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42 亿元)。

3.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等作为抵质押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出售或向外借出，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抵押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4 证券承销承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5 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本行有义务按提前兑付安排确定的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履行兑付责任。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5.73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03 亿元)，原始期限为 1 至 5 年。

6 未决诉讼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本集团根据内部及外部律师意见，将这些案件及纠纷的很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附注八、25)。

十一 委托贷款业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委托贷款及委托资金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214,750	273,637
委托资金	214,750	273,637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214,559	273,383
委托资金	214,559	273,383

十二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金额为人民币 873.87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56.28 亿元)。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1 在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本集团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相关损益主要列示在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

本集团在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1,697	77,073	31,548	110,318	
基金	131,492	-	-	131,492	
信托及资管计划	19,730	21,976	-	41,706	
其他	5,566	-	-	5,566	
合计	158,485	99,049	31,548	289,082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1,713	104,169	20,523	126,405	
基金	159,584	-	-	159,584	
信托及资管计划	18,254	27,173	-	45,427	
其他	3,607	-	-	3,607	
合计	183,158	131,342	20,523	335,023	

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2.2 在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的管理费收入。本集团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3,183.79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56.66 亿元)，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余额为人民币 1,702.74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6.68 亿元)。

2025 年度，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上述结构化主体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40.77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25.16 亿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管理手续费余额不重大。

十三 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1.1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集团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行董事、总行及重要分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前述人员简称为“本行内部人员”) 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前述自然人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行董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认定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1.2 本行主要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营业务 (1)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公司负责人
		对本行 持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对本行 持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7,810,214,889	17.84	7,810,214,889	17.84	保险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何肖锋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1,828,327,362	4.18	1,828,327,362	4.1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王普松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西藏	405,177,327	0.93	405,177,327	0.93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雄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	68,000,000	0.16	68,000,000	0.16	研究和试验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邵军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北京	1,696,956,931	3.876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业	股份有限公司	李均锋
中国长城资产(国际)控股有限 公司(2)	香港	490,000,000	1.119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业	有限公司	王海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379,679,587	3.15	1,379,679,587	3.15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魏巍
Alpha Frontier Limited	开曼群岛	713,501,653	1.63	713,501,653	1.63	投资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张旅
Liberal Rise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84,522,480	0.19	84,522,480	0.19	投资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史玉柱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2)	广东	1,966,999,113	4.49	不适用	不适用	工业及相关配套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林立
香港立业集团有限公司(2)	香港	199,310,000	0.46	不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林丛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上海	1,324,284,453	3.02	1,324,284,453	3.02	海上互助保险及服务	全国性社会团体	宋春风

(1) 主营业务详情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理财咨询、企业重组咨询、市场调查、资信调查、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饲料研究开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百货、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木材）、农副土特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品种）、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机械器材；投资、咨询服务（除中介服务）。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项目投资及提供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销售 PVC、肥料、包装材料、农副产品、矿产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饲料级磷酸氢钙、机械设备、钢材、建材、金属材料、环保材料及设备、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电产品、建筑辅材料（不含油漆）、五金交电、轻纺织品、纺织原料、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及稀有金属）、日用小电器、纸及纸制品、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破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业务；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中国长城资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活动，包括投资及控股公司、信托、基金及相关金融工具的活动。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食品生产及销售（分支机构经营），化妆品、保洁用品、保健器材、厨具销售，保健食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Alpha Frontier Limited：投资控股。

Liberal Rise Limited: 投资控股。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电力行业、新能源行业和高科技项目;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经济信息咨询; 计算机软件、通信产品的技术开发; 金属新材料、非金属新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 从事生物医药科技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工业设计服务; 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香港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海上互助保险、业务培训、海事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2) 报告期内, 该等公司开始构成本行主要股东。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股东注册资本:

<u>企业名称</u>	<u>2025年 12月31日</u>	<u>2024年 12月31日</u>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7.9 亿元	人民币 307.9 亿元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5.77 亿元	人民币 5.77 亿元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34 亿元	人民币 10.34 亿元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27.18 亿元	人民币 27.18 亿元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	人民币 468 亿元	不适用
中国长城资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	港币 35,866.14 万元	不适用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2.45 亿元	人民币 2.45 亿元
Alpha Frontier Limited	美元 1.75 万元	美元 1.75 万元
Liberal Rise Limited	美元 5 万元	美元 5 万元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1)	人民币 100 亿元	不适用
香港立业集团有限公司(1)	港币 1 万元	不适用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人民币 10 万元	人民币 10 万元

(1) 报告期内, 该等公司开始构成本行主要股东。

1.3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附注七。

1.4 主要关联方关系

<u>企业名称</u>	<u>与本行的关系</u>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因借款人破产重整而持股的关联方
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巨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曾为本行主要股东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松江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渝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广西信地投资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成都新信启创置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因借款人破产重整而持股的关联方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鸿孚贸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远川投资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博大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昆明和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大连建华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达钢商贸有限公司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方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四川派摩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u>企业名称</u>	<u>与本行的关系</u>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希望深蓝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市远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希望深蓝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成都朗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成都派吉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泉州市丰泽区佳艺汽配店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四川朗汇欣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北京英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关联方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工会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与本行孙公司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管理的资管产品共同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1.5 关联自然人基本情况

本集团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总行和重要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认定的自然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自然人共计 11,175 人，其中本行董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00 人，本行总行高管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5 人，本行重要分行高管，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672 人，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7 人，其他自然人 148 人。

注：本行董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有 66 人同时是总行高管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行董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有 11 人同时是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关联交易

2.1 重大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集团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

于 2025 年度，本行核定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260.00 亿元，额度有效期为 2 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业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6.25 亿元。

2.2 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一致。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

于报告期末本金余额：

	担保方式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712	-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335	3,335
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3,306	3,308
上海巨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2,979	3,040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817	3,467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2,542	2,542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685	1,685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537	1,762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266	1,260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966	978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877	890
上海松江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743	807
上海渝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640	850
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559	689
广西信地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524	549
成都新信启创置业有限公司(1)	抵押 保证	480	不适用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444	725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405	450
厦门鸿孚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385	390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327	240
天津远川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13	314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293	803
天津博大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73	275
昆明和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71	-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质押	256	不适用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92	124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68	70
大连建华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抵押	64	67
四川达钢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	17	-
成都派吉宠物用品有限公司(1)	抵押	6	不适用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5	5

	担保方式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派摩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	信用	2	不适用
成都朗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	抵押	2	不适用
泉州市丰泽区佳艺汽配店	抵押	1	1
四川朗汇欣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	抵押	1	不适用
北京英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2)	保证	0	3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	18,201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质押 抵押 保证	不适用	6,8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质押 保证	不适用	4,666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	质押 抵押 保证	不适用	3,972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质押 抵押 保证	-	3,757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3)	抵押 保证	不适用	3,046
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 (3)	质押 抵押	不适用	900
北京星泰通港置业有限公司 (3)	抵押	不适用	778
云南纺织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	质押 抵押 保证	不适用	603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	145
四川希望华西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3)	保证	不适用	80
四川希望深蓝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	-	60
天津市远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	52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	40
希望深蓝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	-	31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	30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	保证	不适用	30
深圳市三江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3)	抵押	不适用	15
无锡远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质押	不适用	3
江苏志钧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	抵押	不适用	2
关联方个人	质押 抵押 保证	1,080	1,216
合计		32,273	73,056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0.74	1.66
关联法人贷款利率范围		0.63%-6.20%	2.30%-8.95%

- (1) 自 2025 年, 该等公司开始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2) 余额四舍五入后不足人民币 1 百万元。
(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等公司已不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u>2025 年</u>	<u>2024 年</u>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1,437	2,826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0.95	1.62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u>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u>余额</u>	<u>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u>	<u>余额</u>	<u>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445	0.26	3,541	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405	0.11	923	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506	0.07	303	0.06
长期应收款	-	-	37	0.03
其他资产 (1)	779	1.39	696	1.51
拆出资金	19,123	8.27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61	0.19	605	0.06
吸收存款	15,317	0.35	27,954	0.65
其他负债	-	-	22	0.03
无形资产	53	0.60	36	0.45

- (1) 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民生金租提供零售车辆融资租赁业务辅助项目管理服务和协助业务推广服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资产主要为民生金租支付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待摊销辅助项目管理服务费人民币 5.61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0 亿元)。

于报告期末利率范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19% - 4.90%	4.90% - 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0% - 5.32%	2.70% - 5.50%
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8.90%
拆出资金	1.95% - 2.38%	不适用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5% - 1.69%	0.10% - 2.78%
吸收存款	0.00% - 5.13%	0.00% - 5.31%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2025 年		2024 年	
	余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	余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
利息收入	310	0.14	160	0.06
利息支出	262	0.21	527	0.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185	0.84	164	0.74
业务及管理费用 (2)	1,431	2.81	1,640	3.20
其他业务成本 (3)	430	16.51	541	18.60
营业外支出 (4)	47	26.87	62	47.82

2025 年度，本行委托关联方开发软件和系统，共支付人民币 4.52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9.43 亿元)，服务提供方主要为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 2025 年度主要为本集团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代理销售保险产品等收入。
- (2) 主要为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物业管理、资产清收、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等服务，民生电商控股 (深圳) 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金融业务外包、差旅、宣传活动等服务产生的业务及管理费。
- (3) 2025 年度，民生金租确认的委托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助资产管理费为人民币 4.24 亿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5.29 亿元)。
- (4) 2025 年度的营业外支出均为捐赠支出，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占本集团捐赠支出的比例。

于报告期末表外项目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开出信用证	60	0.06	-	-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60	0.09	540	0.10

于报告期末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29,881	34,727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0.68	0.79

2.5 与本行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均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参与本行计划、直接或间接指导及控制本行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往来。具体业务包括：发放贷款、吸收存款，相应利率等同于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关键管理人员发放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9 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6 万元)，已经包括在上述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中。

本行 2025 年度计提的关键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包括工资和短期福利合计人民币 0.53 亿元 (2024 年：人民币 0.80 亿元)。其中，按照有关规定，本行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中，人民币 0.23 亿元是本行按照上述人员绩效薪酬的不低于 50% 的比例计提 (2024 年：人民币 0.29 亿元)，并实行延期支付的部分。待上述人员在本行任期结束时，视其履职情况确定应支付金额。如上述人员出现违法、违规、违纪、职责范围内风险超常暴露等情形，本行将依据原银保监会《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办发[2021] 17 号) 和本行相关规定，根据情节轻重，追索扣回其相应期间的部分直至全部绩效薪酬。2025 年本行为关键管理人员投保补充养老保险，投保金额为人民币 0.05 亿元 (2024 年：人民币 0.06 亿元)。上述 2024 年薪酬已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进行了重述。

本行全薪履职的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5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尚待董事会批准。批准后，本行将另行披露。预计未计提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7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资金	16,977	25,6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05	2,080
金融投资	2,035	2,037
其他资产	-	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38	11,081
吸收存款	558	406
其他负债	51	-

于报告期交易金额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收入	750	1,263
利息支出	150	2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3	5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3
其他业务收入	1	1

2.8 本行与子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于 2025 年度，本行核定民生理财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 680.00 亿元，授信期限为 2 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占用授信额度 0 元。

2.9 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子公司间发生的主要交易为同业间往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无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65 亿元)。

本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表外项目中包含的与子公司及子公司间的交易余额及损益影响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十四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管理包括对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和缓释等。承担风险是金融业务的核心特征，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与收益之间的平衡，并尽可能降低所承担风险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根据监管新要求和市场新变化，结合实际，制定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及各项风险政策，完善风险量化工具和信息系统，建立、健全覆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机制，并根据执行情况，对偏好传导机制、信贷政策、限额管理、系统及工具等进行复检和优化，确保风险偏好和政策落地实施，强化风险管理对战略决策的支撑。

目前，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制定本行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监督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及其执行，并评估执行效果。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风险偏好及管理策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而违约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要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贸易融资、信用债券投资和租赁业务。表外金融工具的运用也会使本集团面临信用风险，如信用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覆盖信贷、投资、租赁等业务全流程，包含风险偏好及政策制定、授信准入审批、贷（投）后管理、信用风险监测报告等关键环节。本集团业务条线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风险管理条线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内审部门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

- 公司业务部 / 科技金融部、战略客户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 小微金融事业部、零售质量控制部、金融同业部、金融市场部等业务条线部门，为信用风险的直接承担部门，是风险内控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按照本集团风险管理制度规定与流程，组织经营机构开展相关业务。
- 具体从事信用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包括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资产经营管理部等部门，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其中，信贷管理部是信用风险管理牵头部门。风险管理部负责评级、信用风险计量等工作。授信审批部负责各类信用业务的综合授信与信用审批等工作。资产经营管理部负责不良及潜在风险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工作。
- 本集团审计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承担监督评价责任。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包括授信业务贷（投）前调查、贷（投）中审查、贷（投）后管理等流程环节。贷（投）前调查环节，对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级，开展风险评估；贷（投）中审查环节，业务均须经过有权审批人审批；贷（投）后管理环节，本集团进行持续监控，并对重点行业、区域、产品、客户加强风险监控，对于借款人发生危及信贷资产安全、可能造成较大信用风险事项和突发事件及时报告，并及时采取措施，有效防范、控制及化解风险。本集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强化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按照有效制衡的原则，将信贷业务管理各环节的责任落实到各部门和岗位，并建立考核和问责机制。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年第1号）衡量及管理本集团表内外承担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的质量。本行制订了《中国民生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按照风险程度将金融资产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其中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明确风险分类“初分、认定、审批”三级程序，严格开展风险分类管理。

本集团持续深化科技赋能信用风险管理，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构建智能风控体系，推动信用风险管理向数智化转型，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精准性、前瞻性、主动性和有效性。

本集团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质押品或保证。本集团已经建立了抵质押品管理体系和操作流程。本集团持续监测抵质押品价值、结构及法律契约，确保其能继续履行所拟定的目的，并符合市场惯例。

2.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改)》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等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的信用风险损失准备。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零售金融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金融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对公金融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根据《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 [2022] 10 号) 及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重检、优化，及时更新前瞻性信息及相关参数。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了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对应设置了定性和定量标准。定量标准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风险分类为关注类、违约概率绝对水平或相对变动水平超过阈值等；定性标准主要考虑了监管及经营环境、债务人偿债能力、债务人经营能力、债务人还款行为以及前瞻性信息等。

(3)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风险分组

在开展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本集团对公金融资产主要根据借款人类型、所属行业进行风险分组，零售金融资产主要根据产品类型进行风险分组，并每年对风险分组合理性进行重检修正。

(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风险敞口 (EAD) 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6)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 (GDP) 季度同比、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季度同比、消费者物价指数 (CPI) 季度同比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评估，并选取最相关指标进行估算。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考虑不同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主要经济指标及其预测值范围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国内生产总值 (GDP) 季度同比	4.1% ~ 5.3%
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季度同比	5.0% ~ 10.8%
消费者物价指数 (CPI) 季度同比	-1.7% ~ 1.8%

本集团对前瞻性信息所使用的主要经济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当主要经济指标预测值变动 10%，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不超过当前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余额的 5%。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相若。

(7) 第三阶段对公金融资产的未來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第三阶段对公金融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DCF” 法)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 测试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來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 获得资产未來现金流入的现值。

2.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表内项目的风险敞口金额为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561	280,189	247,477	276,95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084	117,731	94,843	92,461
拆出资金	231,195	186,456	248,172	212,078
衍生金融资产	17,362	30,283	17,222	30,1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473	76,958	47,967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74,231	4,396,036	4,359,169	4,379,49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013	198,323	146,596	122,5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40,151	1,480,798	1,340,791	1,481,0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04,516	532,935	696,313	524,120
长期应收款	98,066	112,382	-	-
其他金融资产	41,168	31,382	28,599	22,564
合计	<u>7,448,820</u>	<u>7,443,473</u>	<u>7,227,149</u>	<u>7,214,532</u>
表外信用承诺	<u>1,423,411</u>	<u>1,370,904</u>	<u>1,423,407</u>	<u>1,370,904</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8,872,231</u>	<u>8,814,377</u>	<u>8,650,556</u>	<u>8,585,436</u>

2.3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2025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561	-	-	250,561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092	-	-	126,092	(8)	-	-	(8)
拆出资金	231,581	-	1,193	232,774	(386)	-	(1,193)	(1,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362	-	115	51,477	(4)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603,896	132,212	49,182	2,785,290	(18,397)	(15,572)	(20,855)	(54,824)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04,997	44,984	32,255	1,682,236	(7,569)	(11,369)	(20,204)	(39,142)
金融投资	2,019,887	6,977	31,937	2,058,801	(1,842)	(398)	(11,894)	(14,134)
长期应收款	91,030	4,639	4,914	100,583	(440)	(436)	(1,641)	(2,517)
表外信用承诺	1,422,047	1,345	19	1,423,411	(1,178)	(19)	(7)	(1,204)

于2024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189	-	-	280,189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7,733	-	-	117,733	(2)	-	-	(2)
拆出资金	186,748	-	1,193	187,941	(292)	-	(1,193)	(1,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570	-	435	77,005	(2)	-	(45)	(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510,263	148,392	55,046	2,713,701	(18,897)	(15,094)	(22,800)	(56,79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11,099	31,695	31,945	1,774,739	(7,746)	(7,932)	(20,660)	(36,338)
金融投资	1,985,681	5,902	36,047	2,027,630	(2,359)	(412)	(11,126)	(13,897)
长期应收款	105,296	3,851	6,097	115,244	(675)	(413)	(1,774)	(2,862)
表外信用承诺	1,365,627	5,275	2	1,370,904	(1,008)	(49)	(1)	(1,058)

于2025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477	-	-	247,477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844	-	-	94,844	(1)	-	-	(1)
拆出资金	248,558	-	1,193	249,751	(386)	-	(1,193)	(1,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971	-	-	47,971	(4)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603,312	134,696	49,083	2,787,091	(18,282)	(15,517)	(20,803)	(54,602)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88,405	44,037	31,890	1,664,332	(7,213)	(11,112)	(19,998)	(38,323)
金融投资	2,012,551	6,977	30,413	2,049,941	(1,819)	(399)	(10,619)	(12,837)
表外信用承诺	1,422,043	1,345	19	1,423,407	(1,178)	(19)	(7)	(1,204)

于2024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6,957	-	-	276,957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2,462	-	-	92,462	(1)	-	-	(1)
拆出资金	212,370	-	1,193	213,563	(292)	-	(1,193)	(1,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037	-	-	73,037	(2)	-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512,907	148,144	54,967	2,716,018	(18,769)	(15,049)	(22,763)	(56,58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239	31,047	31,651	1,754,937	(7,344)	(7,752)	(20,513)	(35,609)
金融投资	1,977,654	5,902	34,280	2,017,836	(2,334)	(412)	(9,880)	(12,626)
表外信用承诺	1,365,627	5,275	2	1,370,904	(1,008)	(49)	(1)	(1,058)

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的阶段划分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1,397,126	1,312,326	1,399,170	1,317,253
保证贷款	878,966	802,071	874,210	797,35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590,762	1,628,526	1,576,444	1,612,274
- 质押贷款	<u>324,683</u>	<u>460,957</u>	<u>324,597</u>	<u>460,828</u>
小计	<u>4,191,537</u>	<u>4,203,880</u>	<u>4,174,421</u>	<u>4,187,714</u>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23,861	18,638	26,469	18,580
保证贷款	21,755	21,989	21,556	21,82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87,779	89,928	86,943	89,307
- 质押贷款	<u>24,345</u>	<u>29,179</u>	<u>24,308</u>	<u>29,130</u>
小计	<u>157,740</u>	<u>159,734</u>	<u>159,276</u>	<u>158,840</u>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22,354	20,305	22,285	20,252
保证贷款	13,020	14,512	12,931	14,435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34,624	40,883	34,330	40,641
- 质押贷款	<u>11,335</u>	<u>11,166</u>	<u>11,324</u>	<u>11,166</u>
小计	<u>81,333</u>	<u>86,866</u>	<u>80,870</u>	<u>86,494</u>
合计	<u>4,430,610</u>	<u>4,450,480</u>	<u>4,414,567</u>	<u>4,433,048</u>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抵质押物 覆盖敞口	<u>24,602</u>	<u>26,441</u>	<u>24,553</u>	<u>26,346</u>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9,990	13.54	547,070	12.29
制造业	500,033	11.29	508,464	11.42
房地产业	325,443	7.35	333,439	7.49
批发和零售业	291,287	6.57	295,899	6.6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730	4.58	171,065	3.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4,004	3.93	165,256	3.7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1,199	3.41	136,116	3.06
金融业	138,243	3.12	173,059	3.89
建筑业	103,877	2.34	125,336	2.82
采矿业	72,224	1.63	64,345	1.4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706	1.30	45,895	1.0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7,350	1.07	39,153	0.88
农、林、牧、渔业	26,871	0.61	22,837	0.51
其他	60,769	1.37	51,987	1.17
小计	2,751,726	62.11	2,679,921	60.2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78,884	37.89	1,770,559	39.78
合计	4,430,610	100.00	4,450,480	100.00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98,232	13.55	545,671	12.31
制造业	498,542	11.29	506,948	11.44
房地产业	325,346	7.37	333,362	7.52
批发和零售业	290,267	6.57	294,945	6.6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6,067	4.67	170,823	3.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3,855	3.94	165,142	3.7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1,144	3.42	136,051	3.07
金融业	142,538	3.23	181,309	4.09
建筑业	103,340	2.34	124,665	2.81
采矿业	72,215	1.64	64,338	1.4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668	1.31	45,824	1.0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7,234	1.07	39,030	0.88
农、林、牧、渔业	26,719	0.60	22,659	0.51
其他	60,418	1.37	51,520	1.16
小计	2,753,585	62.37	2,682,287	60.5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60,982	37.63	1,750,761	39.49
合计	4,414,567	100.00	4,433,048	1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未含应计利息) 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总部	443,405	10.01	487,000	10.94
长江三角洲地区	1,202,961	27.15	1,155,778	25.97
珠江三角洲地区	705,417	15.92	710,655	15.97
西部地区	687,012	15.51	680,003	15.28
环渤海地区	668,332	15.08	693,598	15.58
中部地区	495,201	11.18	510,355	11.47
东北地区	98,223	2.22	91,780	2.06
境外及附属机构	130,059	2.93	121,311	2.73
合计	<u>4,430,610</u>	<u>100.00</u>	<u>4,450,480</u>	<u>100.00</u>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总部	443,405	10.04	487,000	10.99
长江三角洲地区	1,202,961	27.25	1,155,778	26.07
珠江三角洲地区	705,417	15.98	710,655	16.03
西部地区	687,012	15.56	680,003	15.34
环渤海地区	671,026	15.20	699,778	15.79
中部地区	495,201	11.22	510,355	11.51
东北地区	98,223	2.23	91,780	2.07
境外	111,322	2.52	97,699	2.20
合计	<u>4,414,567</u>	<u>100.00</u>	<u>4,433,048</u>	<u>100.00</u>

2.5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本集团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90.07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4.01 亿元)。

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过 90 天的重组贷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11	18,680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0.46	0.42

2.6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评级参照标准普尔评级或其他债权投资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1,177	-	-	-	-	21,177
- 企业	6,407	-	-	-	1,999	8,406
总额	<u>27,584</u>	<u>-</u>	<u>-</u>	<u>-</u>	<u>1,999</u>	<u>29,583</u>
应计利息						2,12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u>(10,460)</u>
小计						<u>21,248</u>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508,842	728,983	1,427	562	79	1,239,893
- 政策性银行	157,767	-	-	70	-	157,837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8,336	191,144	7,514	14,381	9,842	331,217
- 企业	25,999	207,569	14,617	18,661	7,112	273,958
总额	<u>800,944</u>	<u>1,127,696</u>	<u>23,558</u>	<u>33,674</u>	<u>17,033</u>	<u>2,002,905</u>
应计利息						21,59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u>(1,081)</u>
小计						<u>2,023,419</u>
合计						<u>2,044,667</u>

2024年12月31日

	未评级 (1)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	31,033	-	-	-	-	31,033
- 企业	3,433	-	-	594	1,399	5,426
总额	34,466	-	-	594	1,399	36,459
应计利息						3,79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9,818)
小计						30,438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618,539	727,991	41	34	-	1,346,605
- 政策性银行	106,435	-	1,171	-	-	107,60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87,736	149,940	-	423	420	238,519
- 企业	76,647	182,807	8,810	2,400	688	271,352
总额	889,357	1,060,738	10,022	2,857	1,108	1,964,082
应计利息						20,84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1,630)
小计						1,983,296
合计						2,013,734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0,668	-	-	-	-	20,668
- 企业	6,197	-	-	-	1,995	8,192
总额	<u>26,865</u>	<u>-</u>	<u>-</u>	<u>-</u>	<u>1,995</u>	<u>28,860</u>
应计利息						2,12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u>(9,985)</u>
小计						<u>21,000</u>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505,421	728,983	1,427	361	-	1,236,192
- 政策性银行	157,329	-	-	70	-	157,399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7,862	193,144	7,514	14,111	9,661	332,292
- 企业	22,706	207,569	14,513	18,534	6,537	269,859
总额	<u>793,318</u>	<u>1,129,696</u>	<u>23,454</u>	<u>33,076</u>	<u>16,198</u>	<u>1,995,742</u>
应计利息						21,443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u>(1,081)</u>
小计						<u>2,016,104</u>
合计						<u>2,037,104</u>

2024年12月31日

	未评级 (1)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	30,447	-	-	-	-	30,447
- 企业	3,362	-	-	594	1,315	5,271
总额	33,809	-	-	594	1,315	35,718
应计利息						3,79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9,346)
小计						30,169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614,161	727,991	-	-	-	1,342,152
- 政策性银行	105,847	-	1,171	-	-	107,01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87,082	151,833	-	-	-	238,915
- 企业	76,068	182,807	8,724	-	106	267,705
总额	883,158	1,062,631	9,895	-	106	1,955,790
应计利息						20,881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准备						(1,630)
小计						1,975,041
合计						2,005,210

- (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包括国债、信托及资管计划、企业债、政策性银行债券等。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投资的信托及资管计划，底层融资人为企业。

2.7 金融投资中信托及资管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托及资管计划				
一般信贷类资产	21,976	27,173	20,727	25,882
债券及其他	19,730	18,254	40,092	26,842
合计	41,706	45,427	60,819	52,724

本集团对于信托及资管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该等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和质押。

3 市场风险

本集团面临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本集团所进行的各项业务，本行与子公司各自独立管理各项市场风险。

本行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银行业管理传统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并根据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的不同性质和特点，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交易账簿是本行为交易目的或对冲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记入交易账簿的头寸必须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条款限制，或者能够完全对冲以规避风险，能够准确估值，并进行积极的管理。银行账簿是指未划入交易账簿的其他所有表内外资产。

3.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行根据业务的实际需求，对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按照监管要求，构建适合本行资产负债规模与结构的计量方法，使用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模拟分析、经济价值模拟分析等方法量化评估利率变化对本行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采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等方法进行计量。

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包括自身结售汇敞口、外币资本金、外币利润的结汇损失、外币资产额相对本币缩水等，本行根据本外币汇率走势，综合全行资产负债组合的未来变化，评估未来汇率风险的影响。

交易账簿汇率风险来源于以获取价差或锁定套利为目的开展的对外客、做市、自营外汇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形成的外汇敞口。本行通过对汇率风险因子的识别计量汇率风险指标，综合评估风险因子变动对各投资组合、产品类别以及全行损益情况的影响。

本行充分认识到市场风险不同计量方法的优势和局限性，并采用压力测试等其他分析手段进行补充。运用于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压力情景包括专家情景、历史情景和混合情景。

3.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及外汇衍生工具头寸，由于汇率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其余主要为美元和港币。

本集团通过设置分币种外汇风险敞口指标和止损指标对本集团汇率风险进行有效管理。

在限额框架中，本集团按日监测汇率风险的限额执行情况，并根据汇率变化趋势对外汇敞口进行积极管理。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于相应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9,020	5,217	286	231	254,7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4,348	35,390	2,956	3,390	126,084
拆出资金	183,628	34,385	2,303	10,879	231,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473	-	-	-	51,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17,731	97,169	37,418	21,913	4,374,231
金融投资	2,250,424	150,592	5,888	17,425	2,424,329
长期应收款	85,823	12,243	-	-	98,066
其他资产	183,412	50,546	4,684	33,793	272,435
资产合计	7,305,859	385,542	53,535	87,631	7,832,56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8,560	-	-	-	228,5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11,272	52,492	10,692	51	874,507
拆入资金	36,671	32,511	5,237	22,813	97,232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65,314	45,467	1,626	-	112,4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8,682	10,201	1,911	-	260,794
吸收存款	4,088,948	221,867	17,907	19,077	4,347,799
应付债券	1,006,070	5,938	-	-	1,012,008
租赁负债	8,047	-	11	8	8,066
其他负债	129,523	12,332	1,262	44,880	187,997
负债合计	6,623,087	380,808	38,646	86,829	7,129,370
头寸净额	682,772	4,734	14,889	802	703,197
货币衍生合约	(4,612)	(14,178)	5,645	16,867	3,722
表外信用承诺	1,372,433	44,171	4,235	2,572	1,423,411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9,339	5,575	329	206	285,4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8,897	34,816	1,580	2,438	117,731
拆出资金	138,831	32,755	2,492	12,378	186,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958	-	-	-	76,9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44,613	90,923	39,056	21,444	4,396,036
金融投资	2,251,474	128,357	5,634	13,237	2,398,702
长期应收款	97,766	14,616	-	-	112,382
其他资产	163,268	41,570	5,217	31,200	241,255
资产合计	7,331,146	348,612	54,308	80,903	7,814,96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1,108	-	-	-	261,1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46,743	34,838	9,254	6	990,841
拆入资金	23,568	32,948	6,608	19,741	82,865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72,270	37,538	2,185	-	111,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6,285	8,038	3,783	18	248,124
吸收存款	4,082,728	213,036	15,357	21,560	4,332,681
应付债券	938,863	2,162	-	-	941,025
租赁负债	8,979	-	85	14	9,078
其他负债	171,513	7,631	1,192	350	180,686
负债合计	6,742,057	336,191	38,464	41,689	7,158,401
头寸净额	589,089	12,421	15,844	39,214	656,568
货币衍生合约	57,707	11,407	(14,746)	(47,732)	6,636
表外信用承诺	1,317,138	48,877	2,395	2,494	1,370,904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5,796	5,217	286	231	251,5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637	25,742	2,133	3,331	94,843
拆出资金	200,042	34,948	2,303	10,879	248,1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967	-	-	-	47,9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97,710	101,829	37,490	22,140	4,359,169
金融投资	2,206,199	137,043	4,771	17,193	2,365,206
其他资产	174,632	15,250	3,446	33,759	227,087
资产合计	7,135,983	320,029	50,429	87,533	7,593,97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8,515	-	-	-	228,5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1,004	53,663	10,729	50	885,446
拆入资金	22,720	31,503	5,237	22,813	82,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5,613	3,605	-	-	249,218
吸收存款	4,054,709	221,867	17,907	19,077	4,313,560
应付债券	997,924	5,938	-	-	1,003,862
租赁负债	7,686	-	9	8	7,703
其他负债	94,158	8,537	741	44,876	148,312
负债合计	6,472,329	325,113	34,623	86,824	6,918,889
头寸净额	663,654	(5,084)	15,806	709	675,085
货币衍生合约	(4,612)	(14,178)	5,645	16,867	3,722
表外信用承诺	1,372,429	44,171	4,235	2,572	1,423,4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5,952	5,575	329	206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448	25,229	1,353	2,431	92,461
拆出资金	156,550	40,658	2,492	12,378	212,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035	-	-	-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25,989	92,556	39,501	21,444	4,379,490
金融投资	2,203,259	114,394	4,419	13,222	2,335,294
其他资产	154,933	6,003	4,503	31,154	196,593
资产合计	7,153,166	284,415	52,597	80,835	7,571,01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0,767	-	-	-	260,7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5,900	36,731	9,263	6	1,001,900
拆入资金	15,212	30,917	6,608	19,741	72,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311	3,638	-	-	233,949
吸收存款	4,045,728	213,185	15,357	21,560	4,295,830
应付债券	930,732	2,162	-	-	932,894
租赁负债	8,703	-	54	14	8,771
其他负债	129,418	4,360	814	328	134,920
负债合计	6,576,771	290,993	32,096	41,649	6,941,509
头寸净额	576,395	(6,578)	20,501	39,186	629,504
货币衍生合约	57,707	11,407	(14,746)	(47,732)	6,636
表外信用承诺	1,317,138	48,877	2,395	2,494	1,370,904

本集团对外汇敞口净额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以判断外币对人民币的潜在汇率波动对利润表的影响。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假定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升 1% 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53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人民币 5.06 亿元)；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 1%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1.53 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人民币 5.06 亿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 的汇兑损益；
-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 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c.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损益及股东权益的可能影响；
- d.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e. 其他变量 (包括利率) 保持不变；及
- f. 不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源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其中缺口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集团主要的风险来源。

(1) 交易账簿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是交易账簿的金融工具和外汇、商品头寸所包含的利率风险因子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行交易账簿承担损失的风险。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范围包括所有交易账簿下对利率变动敏感的产品和业务，包括交易账簿下的本外币债券交易、货币市场业务、利率衍生交易、外汇衍生交易、贵金属衍生交易以及复杂衍生产品等。

本集团主要采取规模指标、损益指标、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利率风险进行量化分析，并将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融入日常风险管理。

本集团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止损等风险限额有效控制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并在限额框架下按日监测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2) 银行账簿

本集团主要采用情景模拟分析、重定价缺口分析、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分析利率风险。本集团在限额框架中定期监测、报告利率风险。

本集团设置久期、估值损失容忍度等风险限额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并且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定期开展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适时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策略、本外币存贷款利率与重定价策略，以有效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451	-	-	-	-	4,303	254,7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0,507	1,401	4,079	-	-	97	126,084
拆出资金	66,019	16,366	112,718	35,443	-	649	231,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449	-	-	-	-	24	51,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9,722	933,955	1,498,546	464,450	100,643	36,915	4,374,231
金融投资	56,348	136,194	476,153	912,473	627,906	215,255	2,424,329
长期应收款	4,204	6,435	26,104	43,999	12,776	4,548	98,066
其他资产	387	-	1,035	2,902	-	268,111	272,435
资产合计	1,889,087	1,094,351	2,118,635	1,459,267	741,325	529,902	7,832,567

	2025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827	28,031	152,378	-	-	1,324	228,5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7,333	130,610	273,751	-	-	2,813	874,507
拆入资金	48,071	29,238	19,564	-	-	359	97,232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47,888	20,143	39,423	2,968	1,266	719	112,4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1,703	58,540	30,020	-	-	531	260,794
吸收存款	2,002,733	436,696	845,906	991,235	668	70,561	4,347,799
应付债券	91,300	237,384	576,723	34,451	69,993	2,157	1,012,008
租赁负债	230	455	1,843	4,758	780	-	8,066
其他负债	596	46,262	1,962	-	-	139,177	187,997
负债合计	2,876,681	987,359	1,941,570	1,033,412	72,707	217,641	7,129,370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987,594)	106,992	177,065	425,855	668,618	312,261	703,197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068	-	-	-	-	5,381	285,4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1,066	2,455	4,100	-	-	110	117,731
拆出资金	133,978	21,264	25,514	4,961	272	467	186,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926	-	-	-	-	32	76,9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6,458	1,036,212	1,567,709	686,091	141,607	37,959	4,396,036
金融投资	76,120	75,079	319,582	1,015,643	658,311	253,967	2,398,702
长期应收款	7,400	8,832	34,321	53,456	8,373	-	112,382
其他资产	402	-	797	971	-	239,085	241,255
资产合计	1,612,418	1,143,842	1,952,023	1,761,122	808,563	537,001	7,814,969

2024年12月31日

	<u>1个月以内</u>	<u>1个月至3个月</u>	<u>3个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生息</u>	<u>合计</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2	55,676	193,389	-	-	2,041	261,1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16,300	145,127	325,165	-	-	4,249	990,841
拆入资金	40,080	29,647	12,755	-	-	383	82,865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40,910	25,318	42,300	2,538	-	927	111,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942	97,821	88,876	-	-	485	248,124
吸收存款	1,979,580	410,504	845,692	1,013,107	212	83,586	4,332,681
应付债券	15,440	202,312	609,895	30,970	79,994	2,414	941,025
租赁负债	225	512	2,007	5,340	994	-	9,078
其他负债	150	9,834	1,884	-	-	168,818	180,686
负债合计	<u>2,663,629</u>	<u>976,751</u>	<u>2,121,963</u>	<u>1,051,955</u>	<u>81,200</u>	<u>262,903</u>	<u>7,158,401</u>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u>(1,051,211)</u>	<u>167,091</u>	<u>(169,940)</u>	<u>709,167</u>	<u>727,363</u>	<u>274,098</u>	<u>656,568</u>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368	-	-	-	-	4,162	251,5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798	-	-	-	-	45	94,843
拆出资金	66,519	21,366	123,618	36,006	-	663	248,1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943	-	-	-	-	24	47,9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23,695	928,745	1,498,657	467,129	104,087	36,856	4,359,169
金融投资	56,142	136,005	470,715	867,283	585,881	249,180	2,365,206
其他资产	-	-	-	-	-	227,087	227,087
资产合计	1,836,465	1,086,116	2,092,990	1,370,418	689,968	518,017	7,593,974

2025年12月31日

	<u>1个月以内</u>	<u>1个月至3个月</u>	<u>3个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生息</u>	<u>合计</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806	28,007	152,378	-	-	1,324	228,5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2,951	132,382	277,261	-	-	2,852	885,446
拆入资金	46,692	15,677	19,563	-	-	341	82,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113	57,554	30,020	-	-	531	249,218
吸收存款	1,992,347	431,308	836,930	983,179	-	69,796	4,313,560
应付债券	91,300	235,784	572,727	32,054	69,993	2,004	1,003,862
租赁负债	220	434	1,760	4,544	745	-	7,703
其他负债	-	45,050	-	-	-	103,262	148,312
负债合计	<u>2,811,429</u>	<u>946,196</u>	<u>1,890,639</u>	<u>1,019,777</u>	<u>70,738</u>	<u>180,110</u>	<u>6,918,889</u>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u>(974,964)</u>	<u>139,920</u>	<u>202,351</u>	<u>350,641</u>	<u>619,230</u>	<u>337,907</u>	<u>675,085</u>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6,837	-	-	-	-	5,225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2,443	-	-	-	-	18	92,461
拆出资金	157,003	22,264	26,514	5,536	272	489	212,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025	-	-	-	-	10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6,056	1,040,495	1,555,631	679,640	139,760	37,908	4,379,490
金融投资	76,060	73,830	310,969	978,756	612,090	283,589	2,335,294
其他资产	-	-	-	-	-	196,593	196,593
资产合计	1,601,424	1,136,589	1,893,114	1,663,932	752,122	523,832	7,571,013

2024年12月31日

	<u>1个月以内</u>	<u>1个月至3个月</u>	<u>3个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生息</u>	<u>合计</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55,655	193,083	-	-	2,029	260,7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1,686	146,518	329,344	-	-	4,352	1,001,900
拆入资金	31,410	27,953	12,755	-	-	360	72,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227	97,174	88,157	-	-	391	233,949
吸收存款	1,964,586	406,940	837,922	1,003,633	-	82,749	4,295,830
应付债券	15,440	202,312	609,895	22,986	79,994	2,267	932,894
租赁负债	217	495	1,939	5,160	960	-	8,771
其他负债	-	9,564	-	-	-	125,356	134,920
负债合计	<u>2,591,566</u>	<u>946,611</u>	<u>2,073,095</u>	<u>1,031,779</u>	<u>80,954</u>	<u>217,504</u>	<u>6,941,509</u>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u>(990,142)</u>	<u>189,978</u>	<u>(179,981)</u>	<u>632,153</u>	<u>671,168</u>	<u>306,328</u>	<u>629,504</u>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于 1 月 1 日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本集团及本行之后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5,281)	(6,269)	(4,911)	(5,757)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5,281	6,269	4,911	5,757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及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基于以下假设：

- a.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c. 未考虑复杂结构性产品（如嵌入的提前赎回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d.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e.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f.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
- g.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及
- h. 未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在报告期间，各子公司需按照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负责本机构的流动风险管理，本行负责管理所有经营机构及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

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会为满足所有这些资金需求保留等额的现金储备，因为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行。但是为了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通常情况下，本行并不认为第三方会按担保或开具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全额提取资金，因此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信用承诺的金额。同时，大量信用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用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资金需求。

4.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与各子公司各自独立地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政策。

董事会承担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资产负债与财务管理部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程序包括：

日常资金管理，通过监控未来的现金流量，以确保满足资金头寸需求，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户借款时需要增资的资金；本行一直积极参与全球货币市场的交易，以保证本行对资金的需求；

根据整体的资产负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和交易金额限制，以监控和管理流动性风险；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计量和监控现金流情况，并对本行的总体资产与负债进行流动性情景分析和流动性压力测试，满足内部和外部监管的要求；利用各种技术方法对本行的流动性需求进行测算，在预测需求及在职权范围内的基础上做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初步建立起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制度，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进行金融资产到期日集中度风险管理，并持有合理数量的高流动性和高市场价值的资产，用以保证在任何事件导致现金流中断时，本行有能力保证到期债务支付及资产业务增长等的需求。

4.2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1个月的金额，以及金融投资中的权益投资和基金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1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416	31,338	-	-	-	-	-	254,7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18,257	2,347	1,401	4,079	-	-	126,084
拆出资金	-	-	22,314	33,663	128,068	46,800	350	231,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	-	51,358	-	-	-	-	51,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578	6,721	334,454	295,967	1,175,372	1,252,092	1,260,047	4,374,231
金融投资	191,467	-	57,297	138,170	480,684	923,045	633,666	2,424,329
长期应收款	4,402	139	930	1,518	15,214	67,066	8,797	98,066
其他资产	225,623	757	16,158	5,541	12,639	10,143	1,574	272,435
资产合计	694,601	157,212	484,858	476,260	1,816,056	2,299,146	1,904,434	7,832,567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371	28,491	198,698	-	-	228,5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03,824	66,122	130,631	273,930	-	-	874,507
拆入资金	-	-	48,083	29,508	19,641	-	-	97,232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3,952	22,280	49,076	11,963	5,136	112,4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1,939	58,797	30,058	-	-	260,794
吸收存款	-	1,743,929	293,004	443,976	859,535	1,007,355	-	4,347,799
应付债券	-	-	91,300	227,738	578,280	44,697	69,993	1,012,008
租赁负债	-	-	230	455	1,843	4,758	780	8,066
其他负债	1,961	148,399	6,766	9,544	9,588	9,594	2,145	187,997
负债合计	1,961	2,296,152	702,767	951,420	2,020,649	1,078,367	78,054	7,129,370
净头寸	692,640	(2,138,940)	(217,909)	(475,160)	(204,593)	1,220,779	1,826,380	703,197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783,416	1,068,797	3,888,722	194,644	5,110	5,940,689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2,628	42,821	-	-	-	-	-	285,4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07,158	4,018	2,455	4,100	-	-	117,731
拆出资金	-	-	31,388	67,959	78,664	8,169	276	186,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1	-	76,547	-	-	-	-	76,9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736	8,030	340,287	309,522	1,292,316	1,225,148	1,166,997	4,396,036
金融投资	221,567	-	78,571	71,247	328,554	1,034,130	664,633	2,398,702
长期应收款	7,319	1,146	1,469	1,700	14,313	74,858	11,577	112,382
其他资产	188,269	5,876	14,251	16,062	5,801	9,578	1,418	241,255
资产合计	713,930	165,031	546,531	468,945	1,723,748	2,351,883	1,844,901	7,814,969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47	56,793	194,068	-	-	261,1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5,080	65,238	145,227	325,296	-	-	990,841
拆入资金	-	-	40,228	29,811	12,826	-	-	82,865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0,087	26,874	47,689	13,194	4,149	111,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1,078	98,073	88,973	-	-	248,124
吸收存款	-	1,805,555	213,072	418,649	862,226	1,033,179	-	4,332,681
应付债券	-	-	15,440	202,356	610,111	33,124	79,994	941,025
租赁负债	-	-	225	512	2,007	5,340	994	9,078
其他负债	1,730	96,185	14,489	30,437	24,108	11,931	1,806	180,686
负债合计	1,730	2,356,820	440,104	1,008,732	2,167,304	1,096,768	86,943	7,158,401
净头寸	712,200	(2,191,789)	106,427	(539,787)	(443,556)	1,255,115	1,757,958	656,568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819,127	839,096	3,906,470	187,927	1,424	5,754,044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1,681	29,849	-	-	-	-	-	251,5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4,799	44	-	-	-	-	94,843
拆出资金	-	-	22,816	38,677	138,966	47,363	350	248,1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7,967	-	-	-	-	47,9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270	6,637	334,693	294,267	1,166,702	1,247,609	1,259,991	4,359,169
金融投资	226,023	-	57,089	137,990	475,231	877,494	591,379	2,365,206
其他资产	195,870	9	14,445	4,429	9,168	1,723	1,443	227,087
资产合计	692,844	131,294	477,054	475,363	1,790,067	2,174,189	1,853,163	7,593,974

2025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349	28,467	198,699	-	-	228,5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08,892	66,703	132,403	277,448	-	-	885,446
拆入资金	-	-	36,009	26,644	19,620	-	-	82,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1,347	57,812	30,059	-	-	249,218
吸收存款	-	1,734,468	290,480	438,433	850,757	999,422	-	4,313,560
应付债券	-	-	91,300	226,092	574,213	42,264	69,993	1,003,862
租赁负债	-	-	220	434	1,760	4,544	745	7,703
其他负债	1,727	121,581	4,507	7,835	5,168	6,361	1,133	148,312
负债合计	1,727	2,264,941	651,915	918,120	1,957,724	1,052,591	71,871	6,918,889
净头寸	691,117	(2,133,647)	(174,861)	(442,757)	(167,657)	1,121,598	1,781,292	675,08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783,416	1,068,797	3,888,722	192,690	5,110	5,938,735

2024年12月31日

	<u>无期限</u>	<u>实时偿还</u>	<u>1个月以内</u>	<u>1至3个月</u>	<u>3个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计</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0,775	41,287	-	-	-	-	-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2,444	17	-	-	-	-	92,461
拆出资金	-	-	42,409	74,362	86,284	8,747	276	212,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3,035	-	-	-	-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484	7,958	339,157	309,736	1,282,071	1,224,058	1,163,026	4,379,490
金融投资	252,654	-	76,984	69,796	318,956	998,938	617,966	2,335,294
其他资产	156,910	10	9,348	9,173	16,209	3,489	1,454	196,593
资产合计	703,823	141,699	540,950	463,067	1,703,520	2,235,232	1,782,722	7,571,013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44	56,771	193,752	-	-	260,7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8,974	66,006	146,831	330,089	-	-	1,001,900
拆入资金	-	-	31,535	28,117	12,826	-	-	72,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8,286	97,412	88,251	-	-	233,949
吸收存款	-	1,792,644	210,627	414,915	854,342	1,023,302	-	4,295,830
应付债券	-	-	15,469	202,312	608,165	25,502	81,446	932,894
租赁负债	-	-	217	495	1,939	5,160	960	8,771
其他负债	1,729	62,346	13,087	27,308	20,515	8,719	1,216	134,920
负债合计	1,729	2,313,964	395,471	974,161	2,109,879	1,062,683	83,622	6,941,509
净头寸	702,094	(2,172,265)	145,479	(511,094)	(406,359)	1,172,549	1,699,100	629,50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819,127	839,096	3,906,470	186,662	14	5,751,369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本集团会通过对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 1 个月的金额，以及金融投资中的权益投资和基金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 1 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416	31,338	-	-	-	-	-	254,7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18,257	2,348	1,408	4,081	-	-	126,094
拆出资金	-	-	22,906	38,990	139,055	54,901	512	256,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	-	51,381	-	-	-	-	51,4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346	9,856	352,898	320,000	1,270,569	1,515,449	1,761,869	5,323,987
金融投资	199,243	-	60,553	146,751	518,003	1,032,716	780,589	2,737,855
长期应收款	5,818	291	963	1,552	15,945	75,911	12,263	112,743
其他资产	233,765	757	12,193	1,112	3,471	8,280	1,130	260,708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u>755,703</u>	<u>160,499</u>	<u>503,242</u>	<u>509,813</u>	<u>1,951,124</u>	<u>2,687,257</u>	<u>2,556,363</u>	<u>9,124,001</u>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371	28,580	200,278	-	-	230,22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04,184	66,444	131,430	275,724	-	-	877,782
拆入资金	-	-	48,109	29,647	19,789	-	-	97,545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3,989	22,383	49,769	12,622	5,490	114,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71,954	58,914	30,163	-	-	261,031
吸收存款	-	1,743,929	293,029	444,541	861,554	1,015,017	-	4,358,070
应付债券	-	-	91,503	229,435	585,372	57,117	70,000	1,033,427
租赁负债	-	-	235	465	1,883	4,861	797	8,241
其他负债	1,961	236,279	6,766	9,544	9,588	9,594	2,145	275,877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1,961	2,384,392	703,400	954,939	2,034,120	1,099,211	78,432	7,256,455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2,628	42,821	-	-	-	-	-	285,4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07,158	4,023	2,455	4,100	-	-	117,736
拆出资金	1,199	-	31,506	69,257	80,380	8,173	545	191,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1	-	76,560	-	-	-	-	76,9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605	10,687	360,417	360,612	1,463,356	1,522,870	1,692,957	5,506,504
金融投资	238,652	-	81,848	80,284	368,098	1,144,083	789,297	2,702,262
长期应收款	8,767	1,349	1,578	1,753	15,209	85,792	15,021	129,469
其他资产	183,042	358	5,403	1,552	4,502	9,470	1,418	205,745
资产合计 (预期到期日)	770,304	162,373	561,335	515,913	1,935,645	2,770,388	2,499,238	9,215,196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58	57,048	197,279	-	-	264,5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5,522	65,286	145,297	325,378	-	-	991,483
拆入资金	-	-	40,242	29,978	12,943	-	-	83,163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0,111	27,167	48,371	13,871	4,465	113,9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1,185	98,470	89,893	-	-	249,548
吸收存款	-	1,805,555	213,319	419,644	865,154	1,062,311	-	4,365,983
应付债券	-	-	15,450	203,164	617,257	33,502	96,125	965,498
租赁负债	-	-	243	552	2,165	5,759	1,072	9,791
其他负债	1,730	96,185	6,266	20,025	9,959	10,654	1,794	146,613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1,730	2,357,262	432,360	1,001,345	2,168,399	1,126,097	103,456	7,190,649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1,681	29,849	-	-	-	-	-	251,53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4,799	45	-	-	-	-	94,844
拆出资金	-	-	22,954	38,990	139,055	54,901	512	256,4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7,986	-	-	-	-	47,9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738	9,746	353,123	318,272	1,261,624	1,510,624	1,761,727	5,307,854
金融投资	231,282	-	60,235	146,266	511,162	981,588	734,896	2,665,429
其他资产	202,290	9	10,480	-	-	-	999	213,778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747,991	134,403	494,823	503,528	1,911,841	2,547,113	2,498,134	8,837,833

	2025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350	28,556	200,278	-	-	230,1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09,257	67,031	133,209	279,274	-	-	888,771
拆入资金	-	-	36,021	26,676	19,779	-	-	82,4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1,360	57,929	30,163	-	-	249,452
吸收存款	-	1,734,468	290,505	438,998	852,776	1,007,084	-	4,323,831
应付债券	-	-	91,347	226,376	579,481	45,579	82,400	1,025,183
租赁负债	-	-	235	465	1,883	4,861	797	8,241
其他负债	1,727	97,054	4,507	7,835	5,168	6,361	1,133	123,785
负债合计 (合同到期日)	1,727	2,240,779	652,356	920,044	1,968,802	1,063,885	84,330	6,931,923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0,775	41,287	-	-	-	-	-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92,444	22	-	-	-	-	92,466
拆出资金	1,199	-	42,636	75,063	88,370	9,333	363	216,9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3,048	-	-	-	-	73,04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515	9,423	360,301	349,502	1,459,793	1,516,335	1,692,504	5,483,373
金融投资	265,745	-	80,276	78,846	358,562	1,109,271	743,549	2,636,249
其他资产	152,554	10	3,830	325	1,699	2,207	1,416	162,041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755,788	143,164	560,113	503,736	1,908,424	2,637,146	2,437,832	8,946,203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56	57,027	196,969	-	-	264,2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9,419	66,020	146,858	330,493	-	-	1,002,790
拆入资金	-	-	31,573	28,284	12,943	-	-	72,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8,347	97,804	89,147	-	-	235,298
吸收存款	-	1,792,644	210,875	415,910	857,270	1,052,434	-	4,329,133
应付债券	-	-	15,482	203,110	618,285	36,434	85,625	958,936
租赁负债	-	-	235	535	2,097	5,579	1,038	9,484
其他负债	1,729	62,346	4,864	16,896	6,366	7,456	1,204	100,861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1,729	2,314,409	387,652	966,424	2,113,570	1,101,903	87,867	6,973,554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货币类衍生产品：货币远期、掉期和期权；
- 利率类衍生产品：利率掉期；
- 信用类衍生产品：信用违约掉期。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5年以上	
			至1年	1至5年		
货币类衍生产品	631	1,037	2,785	(446)	-	4,007
利率类衍生产品	526	1	(199)	(373)	2	(43)
信用类衍生产品	21	173	-	443	7	644
合计	1,178	1,211	2,586	(376)	9	4,608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5年以上	
			至1年	1至5年		
货币类衍生产品	364	6,828	(6,148)	2,486	-	3,530
利率类衍生产品	(115)	(32)	627	165	8	653
信用类衍生产品	20	-	60	167	-	247
合计	269	6,796	(5,461)	2,818	8	4,430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5年以上	
			至1年	1至5年		
货币类衍生产品	631	1037	2,785	(545)	-	3,908
利率类衍生产品	523	(1)	(209)	(400)	1	(86)
信用类衍生产品	21	173	-	443	7	644
合计	<u>1,175</u>	<u>1,209</u>	<u>2,576</u>	<u>(502)</u>	<u>8</u>	<u>4,466</u>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		5年以上	
			至1年	1至5年		
货币类衍生产品	364	6,828	(6,148)	2,486	-	3,530
利率类衍生产品	(120)	(36)	605	110	1	560
信用类衍生产品	20	-	60	167	-	247
合计	<u>264</u>	<u>6,792</u>	<u>(5,483)</u>	<u>2,763</u>	<u>1</u>	<u>4,337</u>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货币类衍生产品：货币远期、掉期和期权；
-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贵金属远期、掉期；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122,069)	(96,412)	(194,536)	(37,358)	-	(450,375)
- 现金流入	122,211	96,483	194,655	37,189	-	450,538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42,825)	(29,731)	(25,557)	-	-	(98,113)
- 现金流入	40,234	22,799	27,065	-	-	90,098
现金流出合计	<u>(164,894)</u>	<u>(126,143)</u>	<u>(220,093)</u>	<u>(37,358)</u>	<u>-</u>	<u>(548,488)</u>
现金流入合计	<u>162,445</u>	<u>119,282</u>	<u>221,720</u>	<u>37,189</u>	<u>-</u>	<u>540,636</u>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503,079)	(620,948)	(1,486,938)	(156,924)	-	(2,767,889)
- 现金流入	504,851	623,048	1,491,178	157,124	-	2,776,201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25,742)	(23,868)	(25,038)	-	-	(74,648)
- 现金流入	25,752	23,942	25,105	-	-	74,799
现金流出合计	<u>(528,821)</u>	<u>(644,816)</u>	<u>(1,511,976)</u>	<u>(156,924)</u>	<u>-</u>	<u>(2,842,537)</u>
现金流入合计	<u>530,603</u>	<u>646,990</u>	<u>1,516,283</u>	<u>157,124</u>	<u>-</u>	<u>2,851,000</u>

4.5 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除非发生违约的客观证据，管理层将合同到期日作为分析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的最佳估计。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569,052	-	-	569,052
开出信用证	199,433	804	-	200,237
开出保函	83,288	43,700	1,938	128,92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06,953	-	-	506,953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2,048	14,325	1,870	18,243
合计	1,360,774	58,829	3,808	1,423,411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518,662	-	-	518,662
开出信用证	140,779	297	-	141,076
开出保函	93,416	40,819	982	135,21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9,213	-	-	519,213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42,278	13,598	860	56,736
合计	1,314,348	54,714	1,842	1,370,904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569,048	-	-	569,048
开出信用证	199,433	804	-	200,237
开出保函	83,288	43,700	1,938	128,92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06,953	-	-	506,953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2,048	14,325	1,870	18,243
合计	1,360,770	58,829	3,808	1,423,407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518,662	-	-	518,662
开出信用证	140,779	297	-	141,076
开出保函	93,416	40,819	982	135,21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9,213	-	-	519,213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42,278	13,598	860	56,736
合计	1,314,348	54,714	1,842	1,370,904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类型包括内、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信息科技系统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规划实施，充分挖掘拓展损失数据线索信息，开展全集团历史损失数据追溯清洗补报，操作风险损失数据识别、收集和处理程序规范，收集结果满足全面性、准确性和高质量的监管要求，并将操作风险损失率控制在风险偏好限额内。完善操作风险标准法业务指标计算逻辑，设计不同情形下的内部损失乘数 (ILM) 差异化处理方式，实施标准法监管资本计量并逐步提高计量自动化水平。固化操作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机制，印发实施细则，明确工作流程和方法。开展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指标监测，迭代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与外包风险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的衔接，动态更新外包活动范围、风险评估指引与准入条件。启动新一轮业务连续性影响分析，优化业务重要性等级评估模型，推动业务稳健持续运行。

6 国别风险

本集团面临国别风险。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本集团在该国家或地区的业务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集团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可能由一国或地区经济状况恶化、政治和社会动荡、资产被国有化或被征用、政府拒付对外债务、外汇管制或货币贬值等情况引发。

本集团国别风险主要来源于境外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同业融资、金融衍生交易、境外租赁业务、证券投资、设立境外机构等业务。

本集团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服从并服务于集团发展战略目标。本集团通过一系列管理工具来管理和控制国别风险，包括国别风险评估与评级、设定国别风险限额并开展监控、开展国别风险压力测试、建立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政策等。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在满足监管要求、提高风险抵御能力的基础上，加强资本预算、配置与考核管理，调整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创造价值。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表内资产风险权重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附件 2 及附件 3 要求确定，并考虑合格质物质押或合格保证主体提供保证的风险缓释作用。表外项目将名义金额乘以信用转换系数得到等值的表内资产，再按表内资产的处理方式计量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资本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采用标准法计量。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对于本集团，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7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7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有关资本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本行在官方网站发布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十五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本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 (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

第二层级：

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为人民币债券和外币债券，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其他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票据贴现和福费廷资产等，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第三层级：

划分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值为不可观察变量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主要为信托受益权、非上市股权、资产支持证券次级档、可转债、资产管理计划等，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法、收益法等。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包括折现率、流动性折扣等。

在计量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会尽可能使用市场上可观察的数据。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187,098	1,570	188,668
- 权益投资	998	4,263	17,660	22,921
- 投资基金	92,936	40,206	1,505	134,647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4,237	5,493	19,730
- 其他	2,975	1,590	1,050	5,6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703,623	893	704,516
- 权益投资	22	1,692	6,367	8,0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63,029	-	163,029
衍生金融资产				
- 货币衍生工具	-	10,443	100	10,543
- 利率衍生工具	-	977	-	97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5,811	-	5,811
- 其他	-	31	-	31
合计	96,931	1,133,000	34,638	1,264,569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10,032)	-	(10,032)
- 利率衍生工具	-	(857)	-	(85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3,635)	-	(13,635)
- 其他	-	(3)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70,926)	-	(70,926)
合计	-	(95,453)	-	(95,453)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174,206	2,005	176,211
- 权益投资	1,020	1,655	14,561	17,236
- 投资基金	90,908	69,423	1,567	161,898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2,603	5,651	18,254
- 其他	2,807	101	950	3,8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532,060	875	532,935
- 权益投资	68	1,469	5,975	7,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衍生金融资产	-	232,509	-	232,509
- 货币衍生工具	-	26,568	-	26,568
- 利率衍生工具	-	1,844	-	1,844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839	-	1,839
- 其他	-	32	-	32
合计	94,803	1,054,309	31,584	1,180,696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25,516)	(14)	(25,530)
- 利率衍生工具	-	(687)	-	(68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856)	-	(7,856)
- 其他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	(43,197)	(31)	(43,228)
合计	-	(77,256)	(45)	(77,301)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101,270	1,569	102,839
- 权益投资	652	3,771	14,352	18,775
- 投资基金	89,858	67,105	-	156,963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4,234	25,858	40,092
- 其他	2,615	-	1,050	3,6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695,428	885	696,313
- 权益投资	23	-	5,745	5,7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货币衍生工具	-	10,443	-	10,443
- 利率衍生工具	-	937	-	93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5,811	-	5,811
- 其他	-	31	-	31
合计	93,148	1,062,059	49,459	1,204,666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10,032)	-	(10,032)
- 利率衍生工具	-	(857)	-	(85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3,635)	-	(13,635)
- 其他	-	(3)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	(45,050)	-	(45,050)
合计	-	(69,577)	-	(69,57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90,112	1,995	92,107
- 权益投资	1,007	1,596	11,793	14,396
- 投资基金	90,149	97,485	-	187,634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1,127	15,715	26,842
- 其他	2,807	-	783	3,5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523,289	831	524,120
- 权益投资	68	-	5,447	5,5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衍生金融资产	-	232,509	-	232,509
- 货币衍生工具	-	26,568	-	26,568
- 利率衍生工具	-	1,758	-	1,75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839	-	1,839
- 其他	-	32	-	32
合计	94,031	986,315	36,564	1,116,910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25,516)	-	(25,516)
- 利率衍生工具	-	(687)	-	(68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856)	-	(7,856)
- 其他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	(9,564)	-	(9,564)
合计	-	(43,623)	-	(43,623)

针对上述涉及一项或多项重大不可观察变量的股权和债权工具，这些不可观察变量的合理变动对上述第三层级公允价值影响不重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5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衍生 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损益的金融 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5年1月1日	24,734	875	5,975	-	31,584	31	14	45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 / (损失)	5,574	(16)	-	-	5,558	-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损失) / 利得	-	(804)	392	-	(412)	-	-	-
购入 / 转入	1,486	838	-	100	2,424	-	-	-
结算 / 转出	(4,516)	-	-	-	(4,516)	(31)	(14)	(45)
2025年12月31日	<u>27,278</u>	<u>893</u>	<u>6,367</u>	<u>100</u>	<u>34,638</u>	<u>-</u>	<u>-</u>	<u>-</u>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 现损失	<u>(254)</u>	<u>-</u>	<u>-</u>	<u>-</u>	<u>(254)</u>	<u>-</u>	<u>-</u>	<u>-</u>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 现利得 / (损失)	<u>5,828</u>	<u>(16)</u>	<u>-</u>	<u>-</u>	<u>5,812</u>	<u>-</u>	<u>-</u>	<u>-</u>
	2024年							
	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金融负债	衍生 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4年1月1日	28,994	940	5,893	35,827	814	-	81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2,216)	(126)	-	(2,342)	-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 / 利得	-	(269)	82	(187)	-	-	-	
购入 / 转入	1,309	360	-	1,669	-	14	14	
结算 / 转出	(3,353)	(30)	-	(3,383)	(783)	-	(783)	
2024年12月31日	<u>24,734</u>	<u>875</u>	<u>5,975</u>	<u>31,584</u>	<u>31</u>	<u>14</u>	<u>45</u>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u>330</u>	<u>-</u>	<u>-</u>	<u>330</u>	<u>-</u>	<u>-</u>	<u>-</u>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u>(2,546)</u>	<u>(126)</u>	<u>-</u>	<u>(2,672)</u>	<u>-</u>	<u>-</u>	<u>-</u>	

本行

	2025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5 年 1 月 1 日	30,286	831	5,447	36,56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 / (损失)	13,422	(16)	-	13,406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损失) / 利得	-	(768)	298	(470)
购入 / 转入	2,611	838	-	3,449
结算 / 转出	(3,490)	-	-	(3,4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2,829	885	5,745	49,459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损失	(251)	-	-	(251)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利得 / (损失)	13,673	(16)	-	13,657
	2024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4 年 1 月 1 日	23,780	800	5,330	29,910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1,595)	(126)	-	(1,72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损失) / 利得	-	(173)	117	(56)
购入 / 转入	10,088	360	-	10,448
结算 / 转出	(1,987)	(30)	-	(2,0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0,286	831	5,447	36,56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291	-	-	291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1,886)	(126)	-	(2,012)

3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吸收存款、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协议

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均为浮动利率，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通常以公开市场买价或经纪人 / 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以市场对具有相似特征 (如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 的证券产品报价为依据。

- (3)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以及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以及公允价值层级的披露：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40,151	1,374,878	-	1,343,665	31,21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012,008	998,669	-	998,669	-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80,798	1,529,949	-	1,488,791	41,15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41,025	933,371	-	933,371	-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40,791	1,371,434	-	1,340,255	31,17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003,862	990,617	-	990,617	-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81,090	1,528,186	-	1,488,319	39,867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32,894	925,245	-	925,245	-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 上期比较数字

出于财务报表披露目的，本集团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非经常性损益表

	<u>2025年</u>	<u>2024年</u>
政府补助	437	458
捐赠支出	(180)	(13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8	(96)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6)	(38)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u>(34)</u>	<u>(72)</u>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u>(315)</u>	<u>122</u>
其中：影响本行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63)	17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48	105

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

	<u>2025年</u>	<u>2024年</u>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3	5.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9	5.1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4	0.6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4	0.64

2025 年度，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 437.82 亿股 (2024 年度为 437.82 亿股)。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三 流动性覆盖率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	135.60	161.99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958,739	1,086,316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707,036	670,628

以上流动性覆盖率比例为根据原银保监会公布的相关规定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信息计算。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

四 监管资本

关于本集团和本行监管资本的详细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cmbc.com.cn) “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监管资本” 栏目。